



公司代號：6136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ULLERTON TECHNOLOGY CO., LTD

年 報
一〇〇年度

公司網址：<http://www.fullerton.com.tw/>

本年報電子檔案免費查閱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何慶章

電話：(02)8912-4300 轉 102

職稱：財務長

電子信箱：luckyho@fullerton.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毛國峰

電話：(02)8912-4300 轉 515

職稱：企劃經理

電子信箱：vincent @fullerto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新店區寶強路 6-3 號 5 樓

電話：(02)8912-430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電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劉克宜、張書成

事務所名稱：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網址：<http://www.bdo.com.tw>

電話：(02)2564-3000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fullerto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〇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0
肆、募資情形	31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3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6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6

伍、營運概況	37
一、業務內容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從業員工情形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49
陸、財務概況	5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7
一、財務狀況分析	57
二、經營成果分析	58
三、現金流量分析	5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9
六、風險事項分析	59
七、其他重要事項	61
捌、特別記載事項	6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一〇〇年全球遇上日本震災、歐洲主權債信危機及美國信評調降等考驗，金融市場動盪，整體大環境不佳，但公司本業部分仍略有成長，實難能可貴，其營運成果報告如下；在營收方面，本公司一〇〇年全年度營收約新台幣 9.87 億元，略高於 99 年度新台幣 9.28 億元之水準；在稅後純益方面，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2.32 億元較 99 年度新台幣 3.98 億元減少；在每股盈餘方面，一〇〇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 2 元相較 99 年度的 3.44 元呈現減少。

一〇〇年度財務及業務具體成效如下：

一、持續高現金股利政策：

基於利益回饋股東的政策，於一〇〇年度發放高達 3.57 億的現金股息給股東，該金額也是本公司成立以來發放現金股利絕對金額最高的一年。

二、長期布局的產品營收呈現穩定成長：

遊戲產業及數位娛樂產業的布局，陸陸續續為本公司開拓業務新成長動能的契機，使本公司對跨入新事業的企圖心更加有信心，希望能藉由開拓新事業的機會，能為公司及股東帶來更大的效益。

雖然近年來金融環境波動劇烈頻繁，面對未來不斷演變的產業波動，公司仍將以穩健的經營方式，讓股東、員工放心，持續強化業務拓展效率與競爭力，並視市場變化做好組織調整及產品的佈局，以穩中求勝的心態來面對充滿不確定性的經營環境。茲將過去一年來之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收入為 987,301 仟元，相較 99 年度 928,104 仟元，增加 6.38%；稅後淨利為 231,640 仟元，相較 99 年度 398,017 仟元，減少 41.80%。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一〇〇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	項目	100年	99年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	4,519	2,445
	利息費用	2	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41	8.54
	股東權益報酬率(%)	5.60	8.7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1.21	40.84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4.69	2.57
	純益率(%)	23.46	42.88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元)	2.00	3.44

(四)研究發展狀況

陸續開發建置整合行動及網路行銷的平台機制系統，以利公司的數位行銷目標可以達成。

二、一〇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展望一〇一一年度，公司將持續提升行銷平台的整合性，包括通訊網路及行動加值的相互串連及整合、藉由投資以求結盟，創造競爭優勢。茲將本公司今年度經營重點及產銷政策分述如下：

(一)本公司年度營運重點

- 1.組織、人員、產品做適度整併調整。
- 2.第二新事業部的規劃與建置。
- 3.從核心出發，發展衍生的商機。

(二)重要產銷政策

- 1、針對虛擬銷售通路提供更多的產品上架。
- 2、銷售通路平台能產生極大化的價值貢獻。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公司未來發展策略會以下列目標來努力

- (一)深化整合行動增值、網路行銷服務之佈局，以因應未來行動上網發展之趨勢。
- (二)投入新產品及服務之開發，以創新及整合服務契合市場需求。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電信系統業者受到外在需求費率調整，會對產業總體經營及競爭產生影響，使得本公司要維持好的營運，需積極開發各種整合創新的增值服務，來推升公司獲利。

受到行動科技、網路匯流技術以及新型態商業服務模式的影響，提供企業行動化的資訊服務解決方案，預估未來會對整體經營環境帶來影響。

董事長：賴如鎧



總經理：賴如鎧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八十一年四月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年表時間	重大記事
民國八十一年	公司創立，設立資本額 10,000 仟元，代理進口國外幼教、百科全書、語文教學等軟體。
民國八十三年	成立軟體發行部門，發行國內外軟體。
民國八十四年	成立軟體經銷事業部，經營國內軟體通路。
民國八十七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60,000 仟元。 ★成立半導體事業部，從事代理經銷業務。 ★半導體取得代理產品如：Globespan、SmartLink 等關鍵零組件。
民國八十八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月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100,000 仟元。 ★12 月現金增資 12,5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112,500 仟元。 ★代理中華電信易上網增值服務，成立 OEM 增值軟體業務。
民國八十九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入現有辦公廠房。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750 仟元，盈餘轉增資 10,000 仟元並現金增資 83,75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250,000 仟元，並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開始輔導上市、上櫃作業，同時引進國際前瞻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翔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法人擔任董監事。 ★轉投資香港子公司，拓展香港、大陸市場。 ★成立電子商務事業部，結合半導體通路、軟體通路及 Internet 技術，設立 ESD(Electronic Software Distribution)，經營國際市場。 ★建置全省超商通路，銷售點超過一萬個。 ★代理富微、矽統、瑞昱、Cologne 等半導體零件。 ★代理 Adobe、Symantec、V-communications 等 OEM 增值軟體。
民國九十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半導體事業部建置完成 PC、通訊、週邊產品、多媒體等佈局，擁有完整產品線及客戶。 ★OEM 增值軟體增加代理 Computer Associate 國際知名品牌，取得如技嘉、大眾、盛達、亞旭、承啟等上市櫃公司委託增值合約。 ★軟體經銷通路據點已佈建完成，並導入通信軟體增值服務，具高成長空間產品。 ★影像業務增加美國前二大 CORBIS、歐洲等一大 DIGITAL VISION 之代理合約，並完成歐洲主要國家：法、德、英、義、西及北歐之代理商佈建。 ★資本公積轉增資 20,750 仟元，盈餘轉增資 69,7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340,450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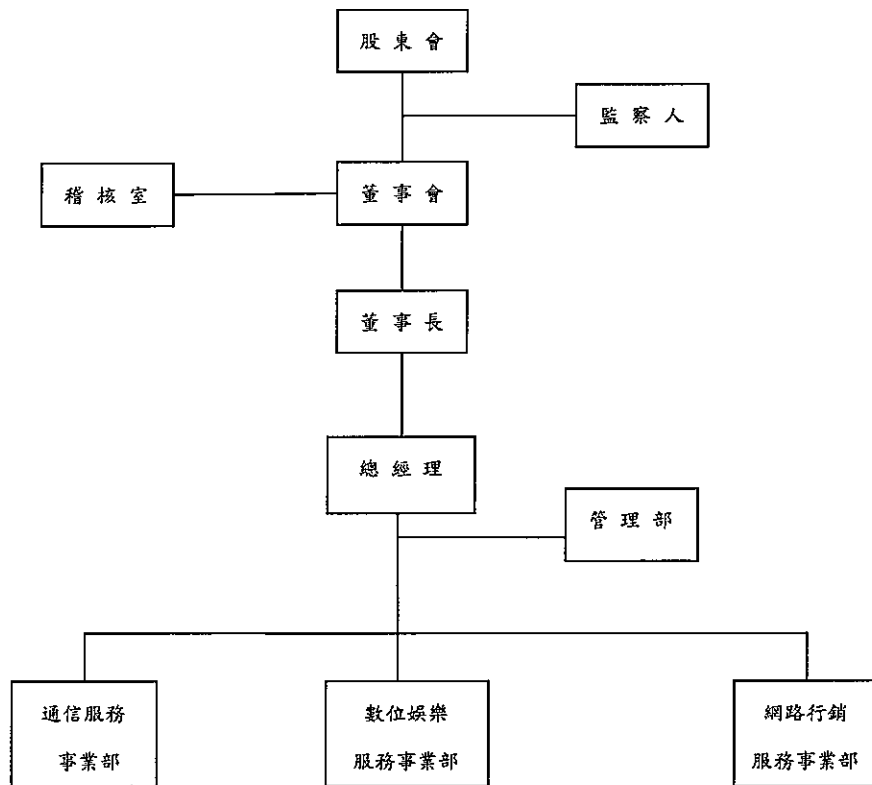
年表時間	重大記事
民國九十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十六日股票正式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資本公積轉增資 34,045 仟元，盈餘轉增資 105,540 仟元及現金增資 61,538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541,573 仟元。 ★代理 Agere 手機晶片。
民國九十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跨入線上遊戲市場，代理炸彈超人遊戲軟體。 ★盈餘轉增資 138,712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680,285 仟元。 ★代理 AMD Nonflash 晶片產品。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股票正式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交易市場上市開始買賣。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共計新台幣伍億元整。
民國九十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共計新台幣捌億元整。 ★成立色彩管理研究所，持續推動研發動態數位色彩影響技術。 ★跨入手機相關增值服務市場，新增手機圖鈴下載、來電答鈴、JAVA 遊戲及相關衍生商品等之銷售及相關服務。 ★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一日依企業併購法與瀚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成為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辦理盈餘轉增資 280,92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965,204 仟元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本公司辦理庫藏股股份註銷，註銷後股本為 1,011,405 仟元。
民國九十四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分割半導體事業部門之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讓與新設之富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子公司富威科技與世平興業進行策略聯盟，並由世平興業發行新股為交換本公司持有富威科技 70%之股權，計 49,000 仟股之對價，換股比例以每 1 股富威科技轉換世平興業 1.02 普通股，共計取得世平興業 49,980 千股。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長期投資富威科技 30%之股權，計 21,000 千股予世平興業，出售價款計 454,042 仟元。
民國九十五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國九十五年本公司辦理庫藏股股份註銷及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期末股本為 1,070,913 仟元。 ★截至民國九十五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贖回或轉為普通股。 ★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改選董監事，其中新當選的監察人有智立股資(股)公司及董事世仁投資(股)公司、廖美琪。
民國九十六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持有庫藏股已屆滿三年未轉讓，董事會通過註銷第一次買回之庫藏股合計 200 萬股，註銷後股本為 10.51 億元。 ★盈餘轉增資 46,324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1,097,237 仟元。

年表時間	重 大 記 事
	<p>★636 影城通-手機訂票平台，榮獲 2007 年第八屆金手指獎-行動服務與商務類銅手指獎。</p> <p>★透過 WEB2.0 行銷概念，推出購物折扣之互動行銷網站－芝麻開門，讓網友與實體商家互動，交換消費心得。</p>
民國九十七年	<p>★辦理盈餘轉增資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27,487 仟元及 87,779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1,212,503 仟元</p> <p>★民國九十七年九月辦理現金減資 303,126 仟元，減資後股本為 909,378 仟元。</p>
民國九十八年	<p>★九十八年一月轉投資手機遊戲廠商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取得產品服務獨家代理權，並擔任該公司董事一職。</p> <p>★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45,469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954,846 仟元。</p> <p>★九十八年八月轉投資設立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美金 600 仟元。</p>
民國九十九年	<p>★跨入網頁遊戲代理及營運市場；結束外勞預付卡市場之代理銷售。</p> <p>★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95,485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1,050,331 仟元。</p> <p>★九十九年十一月子公司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現金增資 USD600,000，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USD1,200,000。</p>
民國一〇〇年	<p>★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05,033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1,155,364 仟元。</p>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通信服務事業部

- 通信產品之開發、行銷及整合服務。

2. 數位娛樂服務事業部

- 線上遊戲及網頁遊戲之經銷、增值服務之提供。
- 行動票務與行動商務服務：提供電影、娛樂、旅遊等之行動票券及商務服務。
- 行動遊戲服務：提供行動遊戲行銷、通路及推廣等服務。
- 數位影音娛樂：提供遊戲、軟體、影音及廣告等數位影音娛樂服務。
- 電腦軟體之代理、經銷、買賣。
- OEM 軟體代理。

3 網路行銷服務事業部

- 網路行銷服務：虛擬通路行銷、網站之建置與維護。
- 網路活動專案執行、網路媒體採購及行銷素材製作。
- 網路活動創意與執行。
- 線上購物市場之經營。

4.管理部

綜理全公司經營、行政各項業務，所轄事務列示如下：

- 全公司人員之招募、員工薪資政策、員工訓練、員工出勤等事宜。
- 法律事務、合約建檔管理。
- 廣告、公關、文宣事宜。
- 公司資金調度、銀行往來、帳務處理、稅務申報、財務報表編製分析等事宜。
- 負責長短期投資之評估、執行與管理。
- 資訊管理系統之發展、維護及系統之整合運用暨電腦相關軟、硬體週邊設備之採購、管理維修。
- 股務、董事會、股東會相關配合事宜。
- 一般總務、庶務之管理。
- 系統服務、支援各類行銷系統之開發建置。

5.稽核室

- 負責內部控制之稽核、缺失及合理性評估。
- 改善作業及提高作業績效。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連(統)任日期	任期	初選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職稱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賴如鐘	98.06.10	三年	87.04.06	2,787,368	3.07%	3,631,349	3.14	152,957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哈雷企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註1	-	-	-
董事	吳長青	98.06.10	三年	89.04.14	4,397,419	4.84%	3,586,918	3.11	15,634	0	逢甲大學電子系 富爾特科技總經理	註2	-	-	-
董事	邵中和	98.06.10	三年	89.04.14	1,231,758	1.35%	1,564,946	1.35	1,269,953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旭精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宏碁電腦公司共同創辦人	註3	-	-	-
董事	廖美琪	98.06.10	三年	95.06.14	2,983,490	3.28%	3,790,523	3.28	0	0	高職會計	無	-	-	-
董事	世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陳吉元	98.06.10	三年	95.06.14	2,566,673	2.82%	2,040,974	1.77	0	0	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 世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4	-	-	-
監察人	呂秋蓉	98.06.10	三年	93.06.15	2,179,343	2.40%	1,366,314	1.18	3,903	0	政治大學企管系 承啟科技	註5	-	-	-
監察人	劉錦進	98.06.10	三年	92.05.21	0	-	0	0	0	0	大同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翔英投資總經理	註6	-	-	-
監察人	智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鄭素芬	98.06.10	三年	95.06.14	838,755	0.92%	461,315	0.4	0	0	台灣大學經濟系 智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註7	-	-	-

註1：現在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兼任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利達數位影音科技(股)公司、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偉達數位(股)公司、台科大創新(股)公司等備處董事。

註2：富威科技(股)公司、瀚元科技(股)公司、Richpower Electronic Devices Pte Ltd 之董事長；富威國際(股)公司、孝陽科技(股)公司、群陽實業有限公司之、MEC Technology (HK) Co., Limited 之董事。

註3：旭揚創投(股)公司、立錫科技(股)公司、大橡(股)公司、禾銘(股)公司、禾銘科技(股)公司、旭智科技(股)公司、元利盛精密機械(股)公司、力創業投資(股)公司、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力宏科技(股)公司、捷揚光電(股)公司、凌耀科技(股)公司、友訊科技(股)公司、艾迪訊(股)公司、葉和科技(股)公司、華宇科技(股)公司、合晶科技(股)公司、是方電訊(股)公司、誠研科技(股)公司、旭光電(股)公司、世成科技(股)公司、智翔投資(股)公司、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力新國際科技(股)公司、力銘科技(股)公司、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資通電腦(股)公司監察人。

註4：力旭光電(股)公司、力廣科技(股)公司、智典國際(股)公司、網星資訊(股)公司、瑞旺投資(股)公司、瑞相科技(股)公司、優群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註5：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董事長。

註6：翔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博大科技(股)公司之獨立董事；翔英投資(股)公司董事；百容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註7：智豐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瑞力科技(股)公司、晶相光電(股)公司之董事長；力相光學(股)公司、智安電子(股)公司、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智旺科技(股)公司、崇邦科技(股)公司、勁永國際(股)公司之董事；力積電子(股)公司、晶發光電(股)公司之監察人。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世仁投資(股)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99.9968%)

101年4月15日

法人監察人名稱	法人監察人之主要股東
智立投資(股)公司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63.22%)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8.80%)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6.43%)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5.46%)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4.57%)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3.52%)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2.88%)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2.78%)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0.79%)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0.79%)

3.董事、監察人屬法人主要股東中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01年4月1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智豐科技(股)公司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1%)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6%)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7.47%)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03%)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6%)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9%)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3%)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3%)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4.85%)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3%)
力信投資(股)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626%)
	黃崇仁 (0.0242%)
	陳吉元 (0.0026%)
	蔡國智 (0.0026%)
	黃崇恆 (0.0024%)
	伍道沅 (0.0024%)
	朱淑鳳 (0.0024%)
	童貴聰 (0.0002%)
	羅英華 (0.0002%)
譚仲民 (0.0002%)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世仁投資(股)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968%)
	黃崇仁 (0.0016%)
	童貴聰 (0.0003%)
	蔡國智 (0.0003%)
	陳吉元 (0.0003%)
	謝再居 (0.0003%)
	羅英華 (0.0003%)
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72%)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8%)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7%)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3%)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11%)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6%)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9%)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9%)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3%)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1%)
力晶科技(股)公司	黃崇仁(1.95%)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37%)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1.22%)
	力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74%)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專戶(0.7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 iShares MSCI 台灣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69%)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54%)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 MSCI 股票指數基金 B 台灣投資專戶(0.47%)
	賴美蘭(0.43%)
	兆銀受託保管爾必達存儲器(股)投資專戶(0.37%)
智翔投資(股)公司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40%)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78%)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1%)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3%)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8%)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6%)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4%)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6%)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6%)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58%)
力旭光電(股)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9%)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7%)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9%)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3%)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5%)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7%)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9%)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8%)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
智旺科技(股)公司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0%)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8%)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39%)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06%)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2%)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5.54%)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98%)
	宇全投資有限公司 (3.70%)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6%)
	徐清祥 (2.59%)
	力新國際科技(股)公司
黃崇仁 (3.89%)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3%)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1%)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9%)	
利翔航太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8%)	
廖家群 (1.18%)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93%)	
黃啟宏 (0.76%)	
施秀玉 (0.74%)	
力立企業(股)公司	黃崇仁 (56.81%)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
	黃崇恆 (3.03%)
	黃毓秀 (1.34%)
	于素珊 (0.75%)
	余佩玲 (0.37%)
	黃許碧瑜 (0.30%)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1年4月15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賴如鎧			✓				✓	✓	✓		✓	✓	✓	0
吳長青			✓				✓	✓	✓	✓	✓	✓	✓	0
邱中和			✓	✓			✓	✓	✓	✓	✓	✓	✓	2
廖美琪				✓	✓			✓	✓	✓	✓	✓	✓	0
世仁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陳吉元			✓	✓	✓	✓	✓		✓	✓	✓	✓		0
呂秋蓉			✓				✓	✓	✓	✓	✓	✓	✓	0
劉錦進			✓	✓		✓	✓	✓	✓	✓	✓	✓	✓	1
智立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鄭素芬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4月15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賴如鎧	94.03.15	3,631,349	3.14	152,957	0.13	0	-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哈雷企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註1	-	-	-
副總經理	林昌鑫	95.01.01	18,461	0.01	22,218	0.01	0	-	中原大學物理系 中國海總經理	無	-	-	-
財務長	何慶章	95.03.13	0	0	0	0	0	-	台北大學會計研究所 富爾特科技財會處經理	註2	-	-	-
協理	吳暉俐	98.01.01	77,501	0.06	68,446	0.05	0	-	東吳大學企管系 富爾特科技軟體事業部經理	註3	-	-	-

註1：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兼任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利達數位影音科技(股)公司、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優達數位(股)公司、台科大創新(股)公司董事。

註2：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監察人。

註3：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董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單位：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註8)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退職退休金(F)(註13)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賴如鎧																	
董事	吳長青																	
董事	邵中和																	
董事	廖美琪	0	0	0	3,941	125	125	3,941	3,941	1.76%	1.75%	2,887	156	0	2,400	0	4.11%	4.11%
董事	世仁投資(股)代表人：陳吉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2,000,000元	賴如鎧、吳長青、邵中和、廖美琪、世仁投資	賴如鎧、吳長青、邵中和、廖美琪、世仁投資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5	5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獎勵金、各種獎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呂秋蓉							
監察人	劉錦連	0	2,364	75	2,364	1.05%	1.78%	無
監察人	智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養芬		1,673		2,364			

單位：仟元；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2,000,000元	呂秋蓉、劉錦進、智立投資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劉錦進、智立投資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呂秋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
	3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11)		獎金及 特支費等項(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 額(註5)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5)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總經理	賴如鎧	3,670	3,670	346	346	748	748	3,650	0	3,650	0	3.63%	3.63%	0	0	240	
副總經理	林昌鑫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昌鑫	林昌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賴如鎧	賴如鎧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董事之酬金。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100 年度盈餘分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股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0	0	6,200	6,200	2.68%
	副總經理					
	財務長					
	協理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最近兩年度支付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100年及99年分別如下表所示。本公司給付董事和監察人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及本公司經營環境議定之。另有關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係根據公司法第29條規定由董事會議定之，並依照「人事管理規章」「員工分紅辦法」規定辦理。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6.43%	7.20%	5.63%	6.0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賴如鎧	6	0	100	連任
董事	吳長青	6	0	100	連任
董事	邵中和	3	0	50	連任
董事	廖美琪	6	0	100	連任
董事	世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吉元	4	2	67	連任
監察人	呂秋蓉	6	0	100	連任
監察人	劉錦進	3	0	50	連任
監察人	智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素芬	6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本公司尚未設立獨立董事，故並不適用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無成立審計委員會；另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表：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呂秋蓉	6	100	
監察人	劉錦進	3	50	
監察人	智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素芬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董事會、稽核所提供之稽核報告或隨時調閱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料得知公司執行情形。本公司員工或股東、利害關係人、大股東皆可透過書信或 e-mail 的方式與本公司監察人聯繫。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之稽核室定期會提供監察人公司內部查核之稽核報告，並透過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監察人並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執行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有疑問，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並進行檢討改進。另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方面，若監察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會計師溝通，並指導本公司相關單位進行檢討改進。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p> <p>本公司定期由股務代理部於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主要股東名單。另本公司目前並無持股超過10%以上之股東。</p> <p>依本公司轉投資事項處理係依本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無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規劃評估中。</p> <p>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所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均予以迴避，堅守客觀、公正與超然獨立立場，本公司亦定期予已評估。</p>	<p>規劃評估中。</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p>	<p>無差異</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本公司並設網址：www.fullerton.com.tw揭露相關資訊。</p> <p>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等相關工作，且以建立發言人制度，適時揭露相關資訊。</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依金管證發字第1000009747號函之規定，本公司已於100/12/27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p>	<p>無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相關作業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運作參考依據。</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依據法令及內部相關管理辦法，提供員工健康、安全具人性化的工作環境，在任用、升遷、獎懲、福利、薪資、訓練等等各方面，皆有一定的依循原則，提供公平的機會及行為規範。公司並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保障員工的權利，並謀求員工的福利。</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處理投資者之相關問題。</p> <p>(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均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簽定相關合作契約，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利義務。</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參加日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td> <td>賴如鎧</td> <td>100/07/12</td> <td>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td> <td>3</td> </tr> <tr> <td>董事</td> <td>邵中和</td> <td>100/03/23</td> <td>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td> <td>3</td> </tr> <tr> <td>法人董事代表人</td> <td>陳吉元</td> <td>100/07/08</td> <td>100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會</td> <td>3</td> </tr> <tr> <td>監察人</td> <td>劉錦進</td> <td>100/12/29</td> <td>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職能與權責</td> <td>3</td> </tr> </tbody> </table>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方顯。</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銷售與服務政策均秉持誠信原則辦理。</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p>			職稱	姓名	參加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賴如鎧	100/07/12	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	3	董事	邵中和	100/03/23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吉元	100/07/08	100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會	3	監察人	劉錦進	100/12/29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職能與權責	3
職稱	姓名	參加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賴如鎧	100/07/12	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	3																							
董事	邵中和	100/03/23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吉元	100/07/08	100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會	3																							
監察人	劉錦進	100/12/29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職能與權責	3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組成：本公司依規定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設置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

職責：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運作情形：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於 101 年 3 月 26 日召開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並於 101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薪酬委員會會議薪酬審議事項。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無</p> <p>(二) 無</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不定期召開臨時會議，藉以審核企業經營績效和討論重要策略議題。此外，內部稽核人員隸屬於董事會，於董事會開會時列席參加，並可直接向董事會報</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告，以確保公司經營與董事會決議的一致性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已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作業。</p> <p>(二) 本公司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及進行內部員工資源回收宣導。</p> <p>(三) 本公司由總務人員負責環境管理事務，並於辦公處所指派專人每日清掃，以維護環境整潔。</p> <p>(四) 本公司於夏日進行空調溫度控制，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p>	無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任用政策均依循相關勞動法規，所有員工於招募、任用、訓練、升遷、薪資、福利、調遷及其他社團或康樂活動均享用平等公平的機會，不以非工作因素而有所歧視，以保障每位員工之合法權益。</p> <p>為有效執行任用政策及遵循勞動法規，本公司設置員工工作規則等相關管理辦法，以確保每位員工工作權益能獲得保障。此外，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均享有相關福利措施。</p> <p>(二) 為提升員工的安全及健康工作環境，透過下列方法進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定期員工健康檢查，高階主管的進階檢查。 2、推行無菸工作環境，讓員工可以在舒適及健康環境下工作。 3、針對天然災害或人為疏失造成緊急事故，不定期舉辦火災、地震等演習，使員工能依緊急應變計劃處理，讓員工受到影響降至最低。 4、成立有氧舞蹈社團及不定期舉辦員工旅遊，能讓員工在閒暇之餘，亦能適當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的照顧自己的健康及培養運動習慣。</p> <p>(三) 設有客服專線，消費者可享有產品售後諮詢服務或申訴管理。以保障消費者之權益。</p> <p>(四) 本公司與供應商間維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在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應有之合理權益。</p> <p>(五) 本公司每月會對社會弱勢團體捐贈救助金，以善盡社會責任。</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於年報揭露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為響應環保，本公司要求員工盡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以替代紙張，並善用作廢文件空白面回收再利用；對於其他社會責任及社會公益等，亦長期耕耘，適時回饋社會大眾。</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應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含1人委託代理)，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如鎧  簽章

總經理：賴如鎧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類型及決議日期	內容
100年度股東常會 100.6.10	承認事項 1.承認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1.決議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內容
100/3/22	1.決議通過銀行額度續展申請報告 2.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營運計畫 3.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4.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召集事由案及受理股東提案之時間、地點 5.決議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6.決議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00/4/28	1.決議通過銀行額度續展申請報告 2.決議通過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3.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決議通過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100/6/10	1.決議通過辦理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研訂除息基準日 2.決議通過辦理九十九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研訂除權配股暨增資基準日
100/8/30	1.決議通過銀行額度續展申請報告 2.決議通過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100/10/27	1.決議通過銀行額度續展申請報告 2.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
100/12/27	1.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決議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3.決議通過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薪資報酬 4.決議通過通過101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101/3/27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 3.決議通過一〇一年度營運計畫 4.決議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決議日期	內容
	5.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受理股東提案之時間、地點 6.決議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 7.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含附件-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紅利提撥及發放計畫、本公司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101/4/26	1.決議通過銀行額度續展申請報告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3.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決議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6.決議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修訂案 7.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8.決議通過選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9.決議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	張書成	100.1.1~100.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本年度截至 4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賴如鎧	321,940	0	90,000	0
董 事	吳長青	507,901	0	(2,000,000)	0
董 事	邵中和	142,267	0	0	0
董 事	廖美琪	344,593	0	0	0
董 事	世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吉元	185,543	0	0	0
監察人	呂秋蓉	(148,517)	0	0	0
監察人	劉錦進	0	0	0	0
監察人	智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素芬	(67,446)	0	0	0
副總經理	林昌鑫	1,678	0	0	0
財務長	何慶章	0	0	0	0
協理	吳暉俐	8,827	0	0	0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年4月15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廖美琪	3,790,523	3.28	0	0	0	0	劉彥宏 劉彥霽	母子	-
賴如鎧	3,631,349	3.14	152,957	0.13	0	0	-	-	-
吳長青	3,586,918	3.11	15,634	0.01	0	0	-	-	-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吉元	2,040,974	1.77	-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1.73	-	-	-	-	-	-	-
劉彥宏	1,926,554	1.67	0	0	0	0	廖美琪 劉彥霽	母子 兄弟	-
劉彥霽	1,926,554	1.67	0	0	0	0	廖美琪 劉彥宏	母子 兄弟	-
邵中和	1,564,946	1.35	1,269,953	1.09	0	0	-	-	-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447,200	1.25	-	-	-	-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呂秋蓉信託財產專戶	1,400,000	1.21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pire Technology Ltd.	註1	100.00	0	0	註1	100.00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8,000	80.00	1,000	10.00	9,000	90.00
圖像多有限公司	0	0	註1	100.00	註1	100.00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0	0	註1	100.00	註1	100.00
利達數位影音科技(股)公司	1,200	4.00	0	0	1,200	4.00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85	18.89	0	0	85	18.89
Exigent Holdings Inc.	1,000	10.88	0	0	1,000	10.88
Chinatunes Investments Ltd.	65	5.79	0	0	65	5.79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1,000	10.00	0	0	1,000	10.00
球來就打有限公司	註1	19.58	0	0	註1	19.58
華仕德科技(股)公司	400	1.67	200	0.84	600	2.51
優達數位(股)公司	200	15.63	0	0	200	15.63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1：不適用，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以股權比例表示。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1.03	1,000	10	10,000	10	10,000	公司設立	—	—
87.03	1,000	60	60,000	60	6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	—
88.11	10	15,000	15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
88.12	10	15,000	150,000	11,250	112,500	現金增資 12,500 仟元	—	—
89.02	10	15,625	156,250	15,625	156,2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750 仟元	—	—
89.04	10	32,000	320,000	19,999	199,990	盈餘轉增資 10,000 仟元 現金增資 33,740 仟元	—	—
89.05	10	32,000	32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50,010 仟元	—	(八九)台財証(一)字第四〇五六號核准
90.09	10	50,180	501,800	34,045	340,450	盈餘轉增資 69,7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0,750 仟元	—	(九〇)台財証(一)字第一五九八一六號核准
91.05	10	108,000	1,080,000	48,004	480,035	盈餘轉增資 105,54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4,045 仟元	—	(九一)台財証(一)第一二九〇一〇號函核准
91.07	10	108,000	1,080,000	54,157	541,573	現金增資 61,538 仟元	—	(九一)台財証一第〇九一〇〇一二九〇〇號函核准
92.06	10	108,000	1,080,000	68,028	680,285	盈餘轉增資 138,712 仟元	—	(九二)台財證第〇九二〇一二四一七六號函核准
92.12	10	108,000	1,080,000	68,244	682,439	債券轉換普通股 2,154 仟元	—	(九二)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〇一三〇七三六號函核准
93.02	10	108,000	1,080,000	68,321	683,208	債券轉換普通股 769 仟元	—	(九二)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〇一三〇七三六號函核准
93.03	10	108,000	1,080,000	68,382	683,823	債券轉換普通股 615 仟元	—	(九二)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〇一三〇七三六號函核准
93.04	10	108,000	1,080,000	68,482	684,285	債券轉換普通股 462 仟元	—	(九二)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〇一三〇七三六號函核准
93.08	10	88,182	881,823	68,482	684,285	債券轉換普通股 247 仟元	—	(九二)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〇一三〇七三六號函核准
93.09	10	210,000	2,100,000	96,520	965,205	盈餘轉增資 280,920 仟元	—	(九三)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三〇一二八四三六號函核准
93.10	10	210,000	2,100,000	102,117	1,021,165	合併增資 55,961 仟元	—	(九二)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〇一三〇七三六號函核准
93.11	10	210,000	2,100,000	102,814	1,028,135	債券轉換普通股 6,970 仟元	—	(九二)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〇一三〇七三六號函核准
93.12	10	210,000	2,100,000	101,141	1,011,405	註銷庫藏股 16,730 仟元	—	金管證三字第〇九三〇一五五三九二號函核准
94.08	10	210,000	2,100,000	110,083	1,100,827	盈餘轉增資 89,422 仟元	—	金管證一字第〇九四〇一二五三八七號函核准
95.05	10	210,000	2,100,000	107,083	1,070,827	註銷庫藏股 30,000 仟元	—	金管證三字第〇九五〇一一二七四七號函核准
95.07	10	210,000	2,100,000	107,091	1,070,913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6 仟元	—	(九二)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〇一三〇七三六號函核准
96.07	10	210,000	2,100,000	105,091	1,050,913	註銷庫藏股 20,000 仟元	—	金管證三字第〇九三〇一三一八三四號函核准
96.07	10	210,000	2,100,000	109,724	1,097,237	盈餘轉增資 46,324 仟元	—	金管證一字第〇九六〇〇三二三五號函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6	10	210,000	2,100,000	121,250	1,212,503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15,266 仟元	—	金管證一字第〇九七〇〇三一六九一號函核准
97.08	10	210,000	2,100,000	90,938	909,378	現金減資 303,126 仟元	—	金管證一字第〇九七〇〇四二〇四〇號函核准
98.06	10	210,000	2,100,000	95,484	954,846	資本公積轉增資 45,468 仟元	—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0832 號函核准
99.06	10	210,000	2,100,000	105,033	1,050,331	資本公積轉增資 95,485 仟元	—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3866 號函核准
100.06	10	210,000	2,100,000	115,536	1,155,364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5,033 仟元	—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8588 號函核准

101 年 4 月 15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庫藏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15,536,412	—	94,463,588	210,000,000	含供附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附認股權公司債 9,800,000 股

(二)股東結構

101 年 4 月 15 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	5	41	14,189	52	14,288
持有股數	347	1,970,148	8,462,497	100,331,985	4,771,435	115,536,412
持股比例%	0	1.70	7.33	86.84	4.1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1 年 4 月 15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298	1,101,655	0.95
1,000 至 5,000	5,975	12,662,439	10.96
5,001 至 10,000	1,301	9,118,885	7.89
10,001 至 15,000	693	8,155,749	7.06
15,001 至 20,000	214	3,783,926	3.28
20,001 至 30,000	296	7,230,135	6.26
30,001 至 50,000	218	8,459,269	7.33
50,001 至 100,000	166	11,428,630	9.89
100,001 至 200,000	70	9,394,710	8.13
200,001 至 400,000	29	8,455,567	7.32
400,001 至 600,000	9	4,261,812	3.69
600,001 至 800,000	4	3,008,597	2.60
800,001 至 1,000,000	3	2,755,064	2.38
1,000,001 以上	12	25,719,974	22.26
合計	14,288	115,536,412	100.00

2.特別股：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1年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廖美琪		3,790,523	3.28
賴如鎧		3,631,349	3.14
吳長青		3,586,918	3.11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40,974	1.7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1.73
劉彥宏		1,926,554	1.67
劉彥霽		1,926,554	1.67
邰中和		1,564,946	1.35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447,200	1.2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呂秋蓉信託財產專戶		1,400,000	1.2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最低	42.80	42.25
	平均		34.59	33.37	29.25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45.60	30.20	33.22
	分配後		41.46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5,033	115,536	115,536
	每股 盈餘	調整前	3.79	2.00	0.11
		調整後	3.44	—	—
每股 股利 (註 6)	現金股利		3.4	1.8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1.2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1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3)		9.13	16.69	—
	本利比(註 4)		10.17	11.1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0.10	0.09	—

註 1：平均市價係依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

註 2：分配後每股淨值係依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調整前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100 年度盈餘分配係依 101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擬配發股利情形填列。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並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全部或一部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依左列比率及順序分配之：

- 1.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3.其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

本公司產品多樣化，尚難區分其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二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員工紅利後，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來源項目：		
期初餘額	1,709,155	
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	231,640,21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3,164,022)	
截至一〇〇年底累積可分配盈餘	210,185,349	
盈餘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註一、二）	207,965,542	每股 1.8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註三）	2,219,807	

註一：若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者，擬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依本次盈餘分派之現金股利總額，調整股東每股配發金額。

註二：現金股利每位股東發放至元為止，惟配發不足1元之畸零款部份，轉列公司其他收入。

註三：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表分配盈餘原則：先分配一〇〇年度可分配盈餘。

註四：配發員工分紅新台幣\$21,017,934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6,305,380元，全以現金發放，擬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依相關規定核發。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未擬議無償配股，且本公司依規定不需公開101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所訂比例分配，詳請參閱(六)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章程規定之分配比例辦理。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董事會日期	員工現金紅利	員工股票紅利	董事、監察人酬勞
101.4.26	21,017,934	0	6,305,380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案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股數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股東會無擬議分配之股數，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100年度每股盈餘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2.0元。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度盈餘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紅利-股票	—	—	—	—
員工紅利-現金	35,882	35,882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10,765	10,765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未有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且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尚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整體業務範圍，係以數位行銷服務為主體，提供客戶通訊、數位娛樂、網路行銷服務，以虛實合一的行銷通路數位行銷，市場以大中華地區為主軸，企業及一般消費者皆為服務對象，產品則以通信代理行銷為核心，進而提供客戶通訊、數位娛樂以及網路行銷等服務，並建置網路行銷之電子商務平台，以「數位科技，行銷全球」為願景。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通信服務：各類通信產品行銷及整合服務。

(2) 數位娛樂事業部：

線上遊戲及網頁遊戲之經銷、增值服務之提供。

行動票務與行動商務服務：提供電影、娛樂、旅遊等之行動票券及商務服務。

行動遊戲服務：提供行動遊戲行銷、通路及推廣等服務。

數位影音娛樂：提供遊戲、軟體、影音及廣告等數位影音娛樂服務。

電腦軟體之代理、經銷、買賣。

OEM 軟體代理。

(3) 網路行銷服務：

網路行銷服務：虛擬通路行銷、網站之建置與維護。

網路活動專案執行、網路媒體採購及行銷素材製作。

網路活動創意與執行。

線上購物市場之經營。

2. 100 年度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業務比重(%)
電信、網通之代理經銷、買賣	982,852	99.55%
其他收入	4,449	0.45%
合計	987,301	100.00%

3. 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1) 通訊服務部分

通訊加油站：

<http://www.telecity.com.tw/>；<http://www.paysmart.com.tw/>

提供國際電話卡與國內行動電話儲值卡購買、增值與查詢、分期預付行動電話費等相關服務，並不定期與電信業者舉辦各型贈獎活動及優惠方案。

(2) 數位娛樂服務部分：

①636 影城通：

<http://emome.636.com.tw/>

提供熱門電影介紹、時刻查詢、以及電影相關圖片與音樂下載、且不定時舉辦各型電影週邊活動，同時亦提供電影票線上及手機行動訂票優惠等電子交易服務，並利用二維條碼(QR-Code)做為行動電子票券提供手機訂票服務。

②ezding 輕鬆訂：

<http://www.ezding.com.tw>

提供各銀行信用卡紅利點數及晶片、Visa 金融卡優惠訂票服務。

③55147 手機娛樂網：

<http://www.55147.com.tw/>

以月租或單次下載方式提供手機用戶下載各型 Java 遊戲。

④17PK

<http://www.17pk.com.tw/index.jsp>

提供網頁遊戲經銷買賣。

(3)網路行銷服務部分有：

①芝麻開門

<http://www.calldoor.com.tw/indexn.jsp>

提供網友消費折扣訊息，藉以提供客戶網路曝光度，並達到聯合異業整合行銷。

② Hi-11 天天搶優惠

<http://event.calldoor.com.tw/hil1/index.jsp>

Hi-11 天天搶優惠，主要是針對消費者推出特價商品。。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通信服務：持續強化行動通信服務產品之推廣。

(2)數位娛樂服務：持續加強一對一數位行銷服務，擴大虛擬及實體通路以利提供資訊服務、內容下載及商務服務等行動增值整合服務

①ezDing 輕鬆訂：提供跨入旅遊等各式電子票券兌換服務；與各銀行業者建立紅利兌換平台合作專案，並計劃經營會員服務。

②與手機連線開發商合作，在各大電信業者的手機行動網提供知名品牌遊戲供下載。

③手機應用類網站之開發，搭配電信業者規劃手機平台廣告，希望能成為未來數位行銷的一個新的有效創新媒體。

④OEM 增值軟體持續開發之代理、經銷、買賣。

⑤各項遊戲軟體、資訊軟體持續爭取代理及買賣。

(3)網路行銷服務：

①計劃往電子商務方向開拓新的市場。

(二)產業概況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係與網路、娛樂、通信相關之數位商品與服務，包括有網路行銷、通信服務、數位娛樂之代理、經銷及買賣等服務之提供。茲分別就通信服務、數位娛樂服務、網路行銷服務等產業現況與發展分析如下：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通信服務之產業現況與發展

通訊服務範圍包括電信服務與廣電服務，若依電信總局之分類，則可分為第一類電信及第二類電信，第一類電信包含固定通信（綜合網路業務、國際海纜電路、國內外長途陸纜電路）、行動通信（行動電話業務、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中繼式無線電話業務）、與衛星通信服務，第二類電信則包含行動轉售及增值服務、網際網路接取服務、數據交換通信服務以及批發轉售等業務。

依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統計資料顯示，在整體電信服務總營收方面，95年為最高峰，總計金額為3,770億元，而96年至98年之總營收則呈現負成長情況。此主要係因隨著網際網路的發達及行動通訊設備的普及，致室內、長途及國際網路營收呈現逐年遞減，除2007年NCC開始調降行動電話費率外，台灣整體經濟環境不佳，促使部份民眾改用較低月租費的通話費率，加上於網際網路業務方面，因業者調降費率競爭，且未有其他帶動成長之主力，故亦未明顯成長所致，顯見我國通訊服務於目前為一相對成熟產業。由於我國電信市場智慧型手機搭配資費方案趨於普及，帶動增值服務更加多樣化，使得消費者使用行動增值服務接受度明顯提高，亦推升我國主要電信業者增值服務營收明顯成長，行動增值服務營收成長主要動能為行動寬頻上網與傳輸、行動娛樂類以及即時理財等服務，在行動上網逐漸成為主流之趨勢下，可看到行動電話服務業者也看出相關商機。根據「2011 臺灣智慧型裝置持有與服務使用行為調查報告」發現，臺灣持有智慧型手機的用戶中，有三成的消費者曾經付費下載App，但卻有七成（70.9%）尚沒有付費下載App的經驗。在所有持有智慧型手機的用戶中，每月花100元以下付費下載App的消費者約近二成（19.3%），而花費100元以上付費下載App的消費者合計僅占智慧型手機用戶的8.1%，比例不到一成。

台灣 2007-2011 年行動電話營收狀況

單位:新台幣億元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行動電話營收	2,197.40	2,175.01	2,123.40	2,135.89	2,157.90

資料來源:NCC

(2) 數位娛樂服務業之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數位娛樂產品及服務主要涵蓋行動增值、遊戲軟體類等產品，分述如下，台灣行動通訊業者目前除強力推展3G用戶外，亦針對個人及企業用戶推出行動增值應用，以吸引用戶使用3G產品並拓展行動數據收益。依NCC（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2012年3月資料顯示，台灣數據服務的營收，約佔整體3G通信市場的23%，包括有語音、圖鈴、遊戲、生活資訊到影片下載，顯示行動增值服務正邁向高速、多媒體的發展。

行動增值服務一般可分類為溝通、娛樂、商務、以及資訊四大部分：

<p>娛樂(Entertainment) 圖、鈴、音樂 遊戲、命理商品 影視</p>	<p>溝通 (Communication) SMS、MMS E-Mail 影像電話 及時通訊</p>
<p>商務(Commerce) 行動銀行、行動錢包 行動下單、訂票 行動購物、行動拍賣 網路接取增值服務</p>	<p>資訊(Information) 新聞、學習 氣象、交通 黃頁、旅遊 定位搜尋、手機電子報</p>

若將行動增值服務的定義訂為「行動通訊業者除了語音服務外，任何透過語音、數位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用戶服務，並且直接或間接向用戶收費的服務，包括遊戲、圖案、鈴聲、訊息、簡訊折價券、電子交易等」，

台灣行動增值市場因仍有多種產品因使用習慣或設備無法支援等因素，故使用率仍偏低，隨著未來數位生活型態逐漸建立及通訊科技之升級與商業交易模式不斷更新異動，台灣行動增值市場將更多元化及普及化。

電腦平台遊戲為多數國內業者發展數位遊戲時所選擇發展之項目，而電腦遊戲依據遊戲所需系統可分為單機遊戲，線上遊戲。單機遊戲為玩家於個人電腦上僅能進行單人遊玩模式，遊戲內容只與電腦互動，其特點為不支援網路多人連線之功能；線上遊戲之特點則為玩家可藉由網路連線，連接到線上遊戲廠商所建立之多人連線遊戲平台進行遊戲，除了與電腦互動外，透過網路可與其他玩家遊玩互動，以達到娛樂與玩家互動目的。大致上來說線上遊戲可分多人即時角色扮演遊戲(MMORPG)與網頁遊戲(Casual Game)，MMORPG 為線上遊戲主力，其特色為開發進入門檻高，但相對獲利為寡占；而網頁遊戲是跨軟硬體平台的遊戲，其具備安裝方便、硬體配備要求低、開發成本低廉、輕度遊戲型態等優勢，唯因開發難度低所以替代性較高，易於短期獲利但要長期穩定獲利較難，本公司屬於此類遊戲營運與開發商。由於台灣線上遊戲市場逐漸成熟，加以近年來消費者的每月平均消費金額並無顯著增加，若在消費習慣仍舊不變、每用戶平均收入無法提升的情況下，台灣線上遊戲市場的成長終究將趨緩。而網頁遊戲能讓玩家直接在瀏覽器上執行，相較於需另安裝軟體及花費較長遊戲時間的大型網路遊戲，能吸引僅有零碎時間的玩家。隨著智慧型手機連網比例上揚，加上近2年App Store的出現帶動行動遊戲市場顯著的成長。

在台灣線上遊戲仍是遊戲產業的主力，據 MIC 的預估，2011 年台灣線上遊戲市場規模大約 159 億台幣，目前市場處於成熟期，競爭激烈，超過大約 150 家的遊戲廠商，線上遊戲主要成長動力來自休閒遊戲的盛行；MMORPG(Massively Multiplayer Online Role Playing Game)，全名為大型多人線上角色扮演遊戲。正如字面上所述，玩家在線上的遊戲世界中創造宛如分身的角色，融入劇情與世界觀，與數十到數百萬的玩家同時進行遊戲。線上遊戲的範圍，除了一般人印象中的區域網路遊戲與 MMOG，若更廣義地看待則可包括，如 Web Game、Flash Game 與手機遊戲。

(3)網路行銷服務之產業現況與發展

根據台灣網路資訊中心(TWNIC)的統計資料顯示，2011 年台灣地區上網人口約為 1,695 萬，較 2010 年增加 73 萬人次，而在受訪的台灣地區 12 歲以上且曾經上網者中，具網路購物經驗之比例達 61.23%，較 2010 年增加 3.82 個百分比。而台灣在電子商務網路購物部份(不含 C2C、B2B 及金融線上交易)根據 MIC 統計，其中 2011 年預估約為 2,546 億，2012 年預估成長約 20.1%至 3,058 億；而手機購物也逐漸為消費者所接受，其中台灣網友透由手機下載遊戲及購買活動票券的比率的消費者約占 34.2%及 18.5%，目前國內線上購物市場大致由 Yahoo!奇摩、PChome 及統一超商三大集團所主導，其各自在 B2C、B2B2C、C2C 三種主要網路購物領域皆有佈局，而根據資策會的調查結果顯示，在 B2C、B2B2C 兩種網購型態中，依序由 Yahoo!奇摩購物中心、PChome 線上購物及博客來網路書店分占前三大台灣網友最常到訪的購物網站，而在 C2C 方面，Yahoo!奇摩集團下的 Yahoo!奇摩拍賣榮登台灣網友最常到訪的拍賣網站第一名；在 2011 年線上購物業發展方面，除了有台糖、聯合報系等異業廠商跨足經營外，現有網購業者也加碼投資，積極擴充服務項目，例如於 2011 年 8 月上線的 LiKer 團購網，不僅讓 PChome 集團將經營觸角延伸到團購市場，亦使得其在線上購物的布局更加完整。

2011 年台灣網友的網路購物消費金額增加，消費者對網購通路的信任感提升，則是網友平均消費金額提高的主因之一。網路團購為近年來的新興 B2C 購物模式，台灣早在 2007 年就有第一個合購平台-ihergo 愛合購創立。之後各類網購平台業者相繼設立網購平台、頻道，如地圖日記、愛評網、Yahoo!奇摩等，皆欲搭上團購熱潮順風車，不僅是開創另一種獲利來源，提升平台競爭力，也可利用團購平台做行銷，推廣產品知名度，建立消費者認知，台灣團購市場仍處於成長期，隨著團購平台的多元化，消費者選擇多，以及全球市場趨勢的帶動，團購市場發展潛力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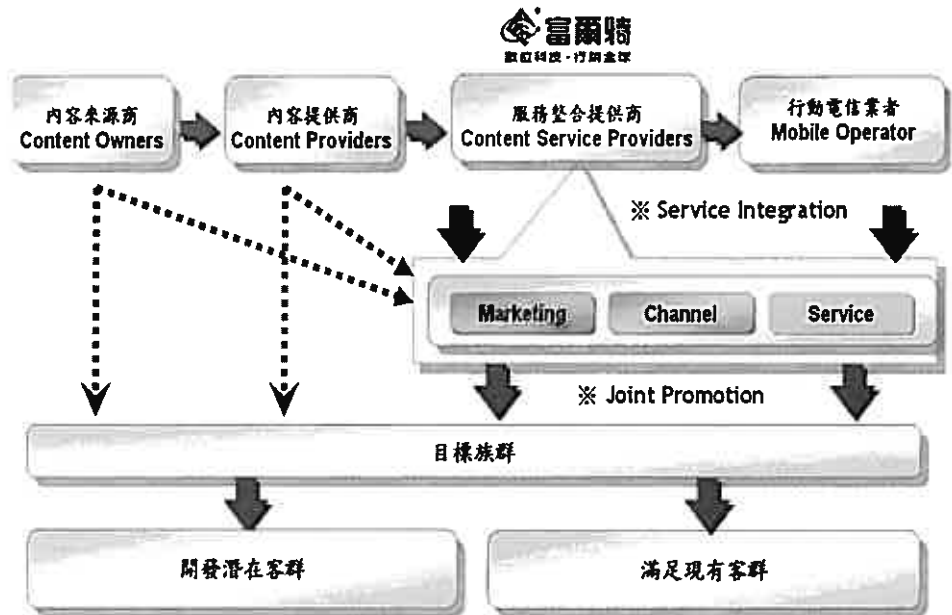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通信服務之上、中、下游關聯性

本公司通信服務商品之行銷方式之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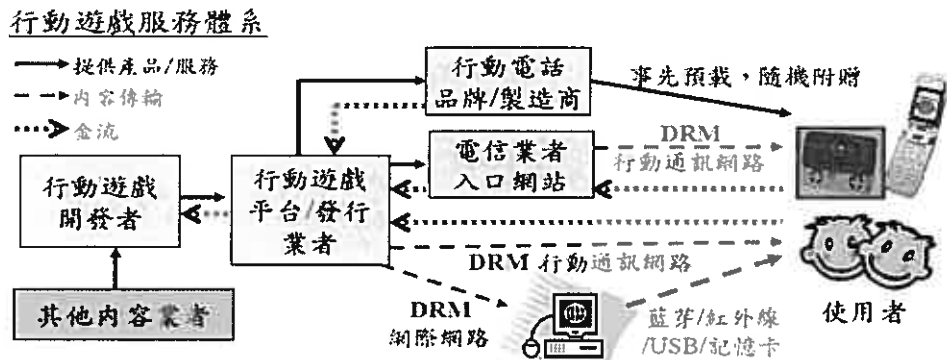


(2)數位娛樂服務之上、中、下游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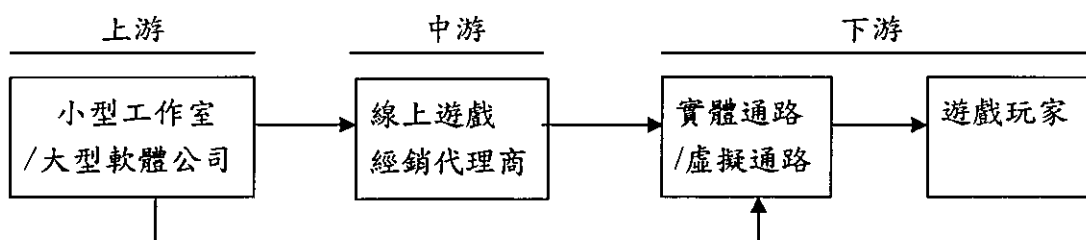
行動增值服務係由內容提供商將取得授權之內容開發成手持式裝置可使用之行動增值內容後，再由本公司整合虛擬及實體通路提供行銷、通路及維護等服務予行動電話業者之現有客戶及潛在客戶群，該行業之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另外，針對行動遊戲市場之產業關聯圖則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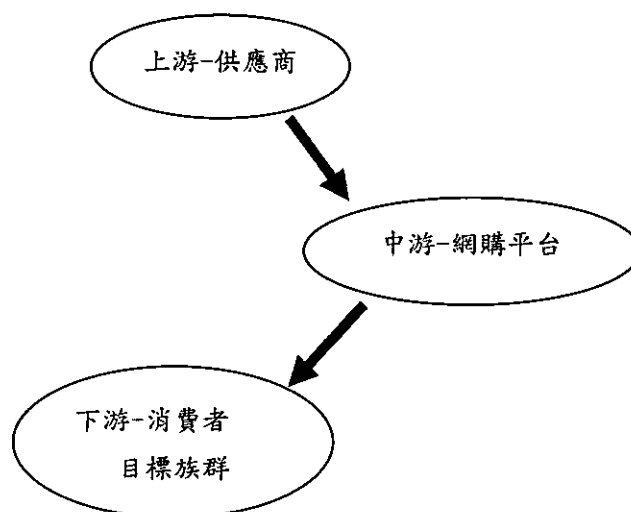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而遊戲產業係由研發、後台管理及行銷通路等三大領域所組合而成，面對玩家偏好及產業的快速變化，遊戲研發的風險亦相對提高。本公司核心競爭力在於行銷、通路、會員管理及社群經營上，因此在產業裡係扮演遊戲代理、營運、行銷之角色，扮演遊戲與玩家銜接之橋樑，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列示如下：



(3)網路行銷服務之上、中、下游關聯性

網路行銷產業鏈圖如下所示：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通信產業之發展與競爭

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 提供的資料顯示，2011年12月底我國行動通信用戶數已達2,886 萬戶，普及率為124.3%，也就是每100 位民眾持有124.3個手機門號，顯示行動通訊產業於台灣區已步入成熟時期，行動通訊業者在激烈競爭中，針對個人及企業用戶推出各式行動增值應用，以吸引用戶並拓展行動數據收益來源。3G用戶數由2007年的6.9百萬用戶大幅增加約為2011年20.9百萬用戶，已遠超過2G用戶數7.2百萬，現階段行動數據服務收入佔整體行動業務收入仍屬少量，多數仍以語音通訊為主，且3G最低通話月租費普遍高於2G。惟3G的普及化除因業者積極促銷外，將隨著3G手機機種的增加及價格的滑落，使用者跨入3G的門檻將日益降低。業者針對不同的族群推出不同的行動上網應用服務以提升數據服務比重。無線通訊與網路的結合目前正由電信業者大張旗鼓的推行，預期該趨勢形成後將對整體產業環境帶來重大長遠的影響。NCC實施X值調降，行動通訊降幅在4.04%至4.25%之間，自100年4月起開始再次調降費率，未來台灣電信業不可避免將繼續面臨價格競爭，因此，電信業者必須轉型經營多元的平台服務，以提供更多的增值應用與整合性的服務，創造市場差異

化以減少削價競爭。

(2)數位娛樂之產業發展與競爭

在台灣電腦遊戲市場中約 92%的營收來自於線上遊戲，套裝遊戲僅佔約 8%，隨著市場的高度成熟，不斷有新興業者投入，造成產品眾多但淘汰率提升，對於大型業者傾向代理更多大作，以市場區隔拉抬整體 ARPU 值，也因此，台灣多人線上遊戲市場的發展，在沒有破壞性創新的服務或產品被提出的前提下，將較難有跳躍式的突破性成長；而手機遊戲雖然眾多但遊戲類型大多類似，加上過慢的的下載傳輸速度也讓使用者卻步，造成了玩手機遊戲的人多，但市場規模卻一直無法大規模成長，台灣手機遊戲市場時至今日仍發展有限，具估算至今市場規模僅數億元，與遊戲機遊戲、電腦線上遊戲的百億元規模相去甚遠。直到 iPhone 藉 App Store 服務模式成功的吸引玩家購買後，市場開始快速發展，而跳過各地電信業者，讓遊戲開發者能直接銷售產品給使用者的 App Store 商業模式，也促使了更多的新進業者或是個人來進行手機遊戲的開發，讓手機遊戲市場更加活絡。而社交遊戲的內容簡單、深度較淺，而易造成其產品生命週期較短有關。預期社交遊戲對於不願花費太多心力、時間的玩家，將仍受一定的族群喜愛，如女性、上班族等對玩遊戲仍會有需求。由於網際網路的日益進步，使得網路遊戲消費市場結構產生變化，當前遊戲市場需求，已由熱門的 MMO 多人對戰遊戲，轉變至簡便的網頁及社群遊戲。網頁遊戲及社群遊戲進入門檻較低，吸引越來越多中小型加入研發和營運的行列，Facebook 的《開心農場》，玩家不需要下載就能開始玩的網頁遊戲，吸引許多過去不曾玩網路遊戲的新族群。這種不需要安裝主程式，只要能夠上網就可以隨時隨地享受遊戲樂趣的玩法，目前被看好是下一波創造新流行旋風的遊戲型態

(3)網路行銷服務業之產業發展與競爭

資策會 FIND 於 2012 年進行「我國家庭寬頻、行動與無線應用現況與需求調查」報告，截至 2011 年為止，台灣個人連網普及率為 72.0%，較 2010 年個人網路使用普及率 71.5% 上升 0.5 個百分點。隨著數位匯流時代來臨、網友投入網路時間增加及全球電子商務全面升溫，網路媒體之影響力將持續擴散。

根據 MIC 的統計資料，2011 年 B2C 市場規模可達 3,225 億元，C2C 市場規模為 3,256 億元，合計達 6,481 億元，國內電子商務市場正持續而穩定成長，MIC 預期 2012 年仍將維持 2 成的成長。主要成長驅動力將來自「傳統企業佈局電子商務、多元化擴張電子商務、跨國網購商機、網路市場兩極化」等重要因素。網路團購成為新興 B2C 購物模式，網路合購流程較一般購物流程複雜，而調查資料顯示，女性容易受到社群口碑影響，對「揪團」商品及購物行為動心。團購將成為網友之間未來的主要互動模式，特別是在跨國網購趨勢，形成網友團購的主要因素為「節省運費、量大優惠、組合商品、

口碑效應」，而以相處於同一場域的團體為主要團購族群，例如企業辦公室、社區大樓、縣市地區、學校等，網購業者可依此特性提供分眾商品。未來網購市場將呈現兩極化發展趨勢，主要的 B2B2C 平台業者與大型 B2C 網購業者，將憑藉著雄厚資金、金流物流、品牌口碑、群聚效應等優勢條件，逐步發展為綜合網購商城，而為數眾多的中小型 B2C 業者，將充份掌握利基市場，鎖定小眾族群，以鮮明特色與定位搶佔網購市場。而目前實體通路商包括燦坤、大潤發、統一超商、MOMO 百貨及遠東集團等等，均積極卡位電子商務事業，目前電子商務的營收佔台灣整體零售市場的營收比重約為 6.4% 左右。但除了實體業者積極布局網購外，網路商店業者也有意願跨足實體，據調查資料顯示，未來 3 年內將有 24% 的網路商店有布局實體的計畫。各業者不斷透過改善並提升網購服務與品質，亦或是有實體通路跨足網購市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陸續開發建置整合網路及行動加值的平台機制系統，以利公司的數位行銷目標可以達成。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計畫發展：積極開發自有產品及服務，以提升本公司核心競爭力，強化產品及服務結構，以提高公司獲利成長。
- 2.長期計畫發展：以大中華為中心，逐步經營亞洲市場，並逐步擴充完成”數位科技、行銷全球”的願景。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為數位行銷服務公司，業務內容為通信、數位娛樂服務、網路行銷等之提供，100 年度服務提供地區仍以本國為主。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為一數位行銷公司，業務主要為通訊服務、數位娛樂、網路行銷、等，由於服務內容之供應具有交叉行銷及組合搭售特性，故尚難統計明確市佔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供給面

本公司係以提供客戶通信服務、行動加值及網路行銷等服務，國內外地區相關服務的主要供應者如下：

- ①網路行銷服務：Yahoo、Google、Pchome 等。
- ②行動加值及通信服務：中華電信、台灣大哥大、遠傳電信、威寶電信等。
- ③數位娛樂產品及服務：如宇峻奧汀、靈禪、祥維、九娛、華納威秀等。

(2)需求面與成長性

- ①通訊服務：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統計，台灣 2011 年行動電話用戶數約為 28.862 千戶，網際網路用戶數 6,092 千戶，依 2012 年 3 月底(NCC)統計資料顯示，台灣數據服務的營收，約佔整體 3G 通信市場的 23%，包括有上網、圖鈴、遊戲、生活資訊到影片下載，顯示行動加值

服務正邁向高速、多媒體的發展，依據工研院資料顯示，2011年通訊服務產值3,884億元，預估2012年成長至4,050億元。

- ②遊戲軟體：MIC預估台灣遊戲市場規模將由2011年的約新台幣173億元成長至2012年新台幣約180億元，成長率約4.05%，其中網頁遊戲2011年市場規模約為30億元新台幣(不含博奕類)，惟由於APPLE及GOOGLE相繼成立軟體下載商店平台，而這平台中的軟體種類又以遊戲軟體比例最高，無形中給手機遊戲市場帶來另外的成長空間。

台灣遊戲市場規模

單位:新台幣十億	2011	2012	2013
單機遊戲	1.4	1.3	1.3
線上遊戲	15.9	16.7	17.4
合計	17.3	18	18.7

資料來源：資策會MIC，2011年11月

- ③網路行銷服務：根據MIC的統計資料，2011年B2C市場規模可達3,225億元，C2C市場規模為3,256億元，合計達6,481億元，國內電子商務市場正持續而穩定成長，MIC預期2012年仍將維持2成的成長，其中B2C的網購市場消費者對網購通路信任感持續提升，個別消費額度提高，從2010年平均NT\$9,671提高至2011年平均NT\$11,326。預期2012年台灣業者將從各面向進行擴張，包含海外市場、經營團購、新品項上線賣、行動商務市場、及擴大通路管道等。至於新興起的社群網路行銷，其社群廣告不再只是單純從實體廣告媒介轉移到網路媒介而已，「口碑行銷」和「話題創造」將會是社群廣告的新勢力。

4.競爭利基

本公司為投資多年之數位行銷平台，具備可透過網際網路及手機進行如下服務：

- (1)資料庫行銷能力。
- (2)手機與網路整合性服務能力。
- (3)實體通路銷售據點多元化佈建。
- (4)跨業整合服務能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①公司產品橫跨通信服務、網路行銷、以及行動增值服務，行銷通路掌握完整，有利於公司對於資源上下游之整合以及交叉使用，且因台灣寬頻應用環境成熟及行動裝置應用普及，市場呈現成長趨勢，亦有利於公司長期的穩定發展。
- ②本公司財務狀況良好，有利尋求策略結盟者之合作以及提供未來擴張所需之財務資源。

(2)不利因素：代理產品之代理權具不確定因素，本公司因應措施如下：

- ①不純粹只提供代理銷售，且對所代理產品進行加值及服務。以便提升供應商與客戶對本公司之依存度高。
- ②積極開發自有產品及服務，擴增多元化新產品代理，降低單一產品對業績之衝擊。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因本公司為軟體代理及數位行銷服務供應商，故無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產品代理與服務供應商，故無原、材料供應狀況。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暨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JH003	649,909	87.62%	無	AJH003	604,896	91.95%	無
	其他	91,811	12.38%		其他	52,958	8.05%	
	進貨淨額	741,720	100.00%		進貨淨額	657,854	100.00%	

變動原因：因本期通信服務業務之行銷活動成效較佳使相關業務收入成長故其進貨金額也略增。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暨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DJ001	\$353,040	35.76	無	SDJ001	\$293,133	31.58	無
2	SCW010	117,575	11.91	無	SCW010	93,452	10.07	無
	其他	516,686	52.33	—	其他	541,519	58.35	—
	銷貨淨額	987,301	100		銷貨淨額	928,104	100	

變動原因：因本期通信服務業務之行銷活動成效較佳提升相關業務收入成長。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因非製造業，故無產能、產量可供分析，茲以進貨值代替產值予以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年度 生產量 主要商品	100 年度			99 年度		
	進貨量(註)	進貨量(註)	進貨值	產能	進貨量(註)	進貨值
電信網通之經銷、買賣	—	—	741,720	—	—	657,854
其他	—	—	—	—	—	—
合計	—	—	741,720	—	—	657,854

註：本公司經銷代理產品及服務總類繁多，且數量單位不一，並無一致之數量統計基礎，故無法提供產品之進貨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年度 銷售量 主要商品	100 年度				9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信網通之經銷、買賣	—	982,852	—	—	—	921,794	—	—
其他(註)	—	4,449	—	—	—	6,310	—	—
合計	—	987,301	—	—	—	928,104	—	—

註：其他係佣金收入等，另產品及服務因種類多且無一致之數量統計基礎，故無提供其銷貨量。

三、從業員工情形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為止
員工 人數	經理人員	11	9	10
	一般職員	68	62	59
	合計	79	71	69
平均年歲		35	35.2	35.7
平均服務年資		6.5	6.1	6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	—	—
	碩士	10	4.2	4.3
	大學	83.7	88.8	84.1
	高中	6.3	7	11.6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在 100 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賠償及處分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健保、團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有：年節獎金、禮品發放、生日禮券、婚喪禮金、旅遊及員工健康檢查等。另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職工福利事項。

2.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本公司重視員工之學習與發展，積極推動人力再造工程，全面提昇員工的績效與潛能，故定期提供員工教育訓練之學習機會，以因應公司中長期營運發展之需求。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之生活，特依據勞基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退休申請及退休金給付事宜，並依法成立「富爾特科技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以富爾特科技「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另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選擇及適用新制之員工，本公司均依法按月提繳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由其管理及支用。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每個部門主管與部屬之間，均透過定期之業務會議、教育訓練、有效溝通，故勞資關係和諧，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任何損失。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交易合約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012.01.01 至 2012.12.31	經銷各種產品	無
代理合約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	2012.01.01 至 2012.12.31	銷售行動電話儲值卡	無
代理合約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	2011.03.01 至 2012.08.31	銷售行動電話預繳通話金	無
交易合約	大智通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012.01.01 至 2012.12.31	經銷各種產品	無
交易合約	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12.01.01 至 2012.12.31	經銷各種產品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流動資產		2,241,874	1,352,141	2,306,210	2,476,908	1,863,453	1,996,424
基金及投資		1,323,459	623,318	1,955,918	2,327,540	1,625,784	1,843,314
固定資產		103,326	103,981	104,298	108,063	108,082	107,082
無形資產		298	1,606	1,808	10,535	12,425	8,751
其他資產		5,901	14,091	14,372	15,060	14,316	4,338
資產總額		3,674,858	2,095,137	4,382,606	4,938,106	3,624,060	3,959,909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68,573	137,564	94,001	148,453	135,087	121,446
	分配後	283,322	346,721	318,390	505,566	—	—
長期負債		—	—	—	—	—	—
其他負債		—	16	96	—	—	—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68,573	137,580	94,097	148,453	135,087	121,446
	分配後	283,322	346,737	338,486	505,566	—	—
股本		1,097,237	909,378	954,846	1,050,331	1,155,364	1,155,364
資本公積		684,889	597,110	551,641	456,358	351,325	351,325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433,963	424,888	464,300	637,928	512,456	524,769
	分配後	191,276	215,731	239,911	280,815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389,644	24,183	2,317,283	2,648,073	1,470,775	1,808,946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2	2,268	1,206	(1,800)	445	(549)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270)	(767)	(1,237)	(1,392)	(1,392)
股東權 益總額	分配前	3,606,285	1,975,557	4,288,509	4,789,653	3,488,973	3,838,463
	分配後	3,364,048	1,748,400	4,064,120	4,432,540	—	—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季報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除外)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營業收入淨額	1,833,710	1,709,569	1,299,781	928,104	987,301	235,049
營業毛利	319,969	344,454	295,040	287,470	294,900	71,136
營業損益	174,663	114,485	59,527	27,003	54,142	15,77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7,133	144,760	213,338	406,430	221,800	2,14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259	337	6,096	4,525	30,932	2,86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03,537	258,908	266,769	428,908	245,010	15,05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53,397	233,162	248,569	398,017	231,640	12,31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353,397	233,162	248,569	398,017	231,640	12,312
每股盈餘(元)	2.91	2.02	2.37	3.44	2.00	0.11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季報經會計師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6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許坤錫	無保留意見
97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無保留意見
100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修正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7	6.57	2.15	3.01	3.73	3.0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490.20	1,882.63	4,111.89	4,432.27	3,228.07	3,584.5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269.35	982.91	2,453.41	1,668.49	1,379.46	1,643.88	
	速動比率	2,679.85	792.56	2,368.54	1,613.26	1,302.69	1,565.98	
	利息保障倍數	17,068.91	82,481.91	3,527,860.42	9,100,629.28	13,179,783.75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69	10.06	8.10	5.89	4.99	4.02	
	平均收現日數	38	36	45	62	73.14	91	
	存貨週轉率(次)	5.15	4.79	7.97	9.75	10.06	9.4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14	32.85	20.69	17.49	17.75	9.33	
	平均銷貨日數	71	76	45	37	36.28	3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75	16.44	12.46	8.59	9.13	8.7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82	0.30	0.19	0.27	0.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63	8.08	7.67	8.54	5.41	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18	8.38	7.96	8.77	5.60	1.34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5.92	12.60	6.23	2.57	4.69	5.46
		稅前純益	36.78	28.47	27.94	40.84	21.21	5.21
	純益率(%)	19.27	13.64	19.12	42.88	23.46	5.24	
	每股盈餘(元)	2.91	2.02	2.37	3.79	2.00	0.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369.13	296.27	119.67	44.02	20.9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5.24	171.17	111.70	90.82	67.57	81.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5.54	1.61	—	—	0.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3	2.57	4.05	8.30	4.35	3.5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者之說明

1. 財務結構：變動主要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衡量，其市價跌價資產減少所致。
2. 償債能力：流動比例及速動比例變動未達 20% 另利息支出金額微小故不作深入分析。
3. 經營能力：總資產週轉率變動主要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衡量，其市價跌價資產減少所致。
4. 獲利能力：本期獲利能力之相關報酬率減少係因本期業外處分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5. 現金流量：變動主要係因年底為例假日，應收帳款遞延至隔年初收現，使本期期末應收帳款增加，故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所致。
6. 營運槓桿度：變動係因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 年第一季季報係經會計師核閱。

財務比率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預付款項)／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流動負債)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劉錦進



監察人：呂秋蓉



監察人：鄭素芬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劉錦進



監察人：呂秋蓉



監察人：鄭素芬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6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一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10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1,863,453	2,476,908	(613,455)	(25)
基金及投資	1,625,784	2,327,540	(701,756)	(30)
固定資產	108,082	108,063	19	0
無形資產	12,425	10,535	1,890	18
其他資產	14,316	15,060	(744)	(5)
資產總額	3,624,060	4,938,106	(1,314,046)	(27)
流動負債	135,087	148,453	(13,366)	(9)
負債總額	135,087	148,453	(13,366)	(9)
股本	1,155,364	1,050,331	105,033	10
資本公積	351,325	456,358	(105,033)	(23)
保留盈餘	512,456	637,928	(125,472)	(2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469,828	2,645,036	(1,175,208)	(44)
股東權益總額	3,488,973	4,789,653	(1,300,680)	(27)

1. 流動資產、基金及投資及資產總額：減少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非流動係依公平價值衡量，其市價跌價所致。
2. 資本公積：減少係因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3. 保留盈餘：減少係因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及股東權益總額：減少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衡量其市價跌價所致。

二、經營成果分析：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合計	987,301	928,104	59,197	6
營業成本合計	(692,401)	(640,634)	51,767	8
營業毛利	294,900	287,470	7,430	3
營業費用	(240,758)	(260,467)	(19,709)	(8)
營業淨利	54,142	27,003	27,139	10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1,800	406,430	(184,630)	(4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0,932)	(4,525)	26,407	58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45,010	428,908	(183,898)	(4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3,370)	(30,891)	(17,521)	(57)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31,640	398,017	(166,377)	(4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	0	0	0
稅後純益	231,640	398,017	(166,377)	(4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 1.營業淨利：增加係因上期業外處分投資利益較高使其稅後利益較高而增提相關費用故使上期之營業利益較少；另因本期營業收入略為成長，綜合所述致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
- 2.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係因上期業外處分投資利益較高所致。
- 3.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係因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增加及本期有轉投資公司資產減損所致。
- 4.稅前淨利及稅後純益：減少係因上期業外處分投資利益較高所致。
- 5.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本期稅前利益減少故使當期所得稅費用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做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100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470	177,649	(118,179)	(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841	146,925	(88,084)	(6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7,113)	(224,485)	(132,628)	59
本期淨現金流量	(238,802)	100,089	(338,891)	(339)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變動係因年底為例假日，應收帳款遞延至隔年初收現，使本期應收帳款(增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變動係因本期業外處分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 3.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變動係因發放99年度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求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73,529	151,020	235,288	389,261	—	—

預計未來一年並無年現金流量之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金額(註)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富爾特 數位影像		87,289	轉投資影像圖 片拍攝製作	投資效益顯現， 於本期認列相關 投資收益	—	本公司未來投資計畫 將秉持審慎評估態 度，考量是否能為公司 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 保障股東之權益，並依 循相關規定辦理。
大聯大 投資控股		2,226,828	策略聯盟	依 34 號公報評 價所致	—	

註：以上係本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最近二年度及年報刊印年度利息收支及匯兌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金額	占營收 淨額(%)	占營業 利益(%)	金額	占營收 淨額(%)	占營業 利益(%)	金額	占營收 淨額(%)	占營業 利益(%)
利息收入	2,445	0.26	9.05	4,519	0.46	8.35	959	0.41	6.08
利息支出	5	0.00	0.00	2	-	-	-	-	-
兌換(損)益	(30)	0.00	0.11	(11)	-	(0.02)	7	-	0.04

(2)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2.本公司因應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之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00年度並無金融負債、預期短期也不會有重大之金融負債，是故利率波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另就匯兌損益之控管，本公司目前無重大外幣收付，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短期也不會有重大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尚無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等相關交易。
- 2.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區域為台灣地區，匯兌損益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 3.本公司之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故不擬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另有關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操作等，將依據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現為一產品及服務行銷公司，主要產品業務內容以數位行銷服務為主，本公司設有系統開發部，協助各類網站及行動加值之建置及開發，預估未來投入約1,000萬進行開發研究。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現為一產品及服務行銷公司，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尚無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銷售通信、網路服務及數位娛樂服務相關產品及服務之公司，科技改變反而可提供本公司創新之新商品及帶來廣泛商機，本公司將致力於產品及服務的整合，以提升服務品質與附加價值，強化市場競爭力。另本公司財務體質健全可因應任何產業變化。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尚無發生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管理階層對公司之營運與管理均秉持誠信原則，並持續以提供客戶科技服務之良好企業形象拓展業務。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大銷貨客戶約佔營業淨額 35.76%，主要係因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銷售係透過代理商為主，而代理商家數及性質非常多元化可避免銷售管道集中之風險。另外在進貨供應商方面，本公司係以通訊、網路及行動增值相關服務供應為主，進貨品主要係為電信產品及網路頻寬，進貨集中於中華電信係因該公司為國內主要電信業者，市場佔有率相對較高所致。
-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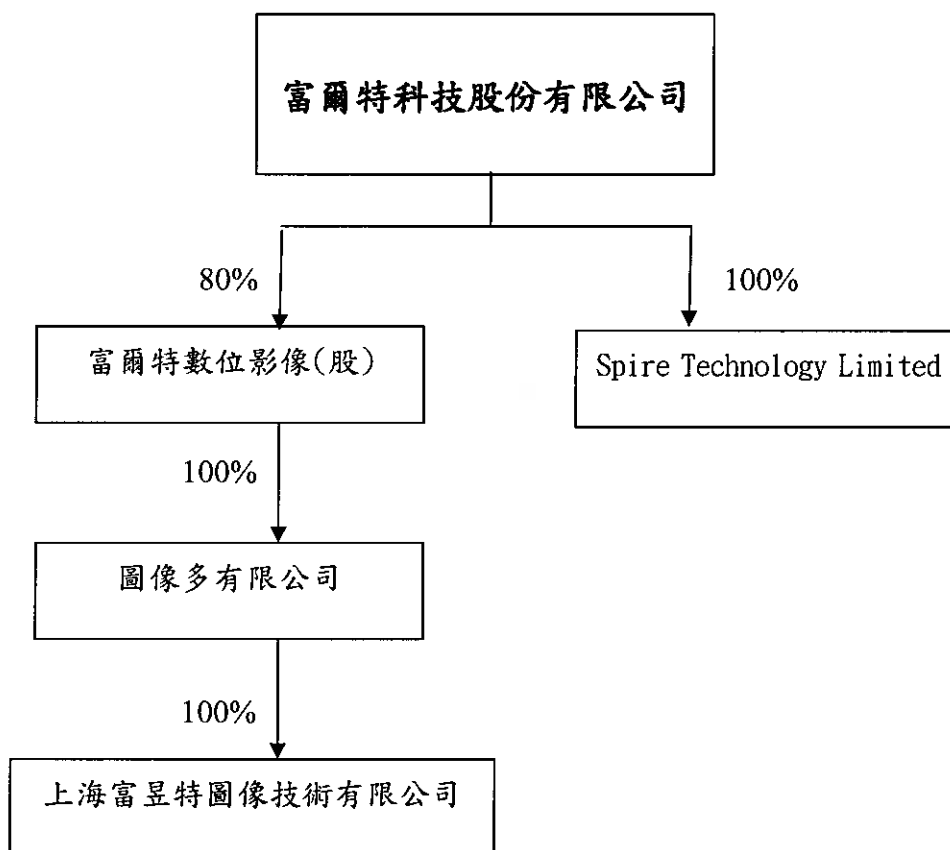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100.12.31)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項目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92.01.10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95號5樓之3	100,000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圖像多有限公司	95.05.09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27,251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95.11.27	3302, NO. 20 Northchaling R Shanghai, China	32,516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98.8.27	Portcullis Trust 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36,335	網路軟體資訊服務業

3.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0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出資額)	持股比例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董事長	富爾特科技(股)有限公司 (呂秋蓉)	8,000	80.00%
	董事	富爾特科技(股)有限公司 (賴如鎧)	8,000	80.00%
	董事	富爾特科技(股)有限公司 (吳暉俐)	8,000	80.00%
	監察人	富爾特科技(股)有限公司 (何慶章)	8,000	80.00%
	總經理	—		
圖像多有限公司	董事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呂秋洪)	出資額 USD900	100.00%
	總經理	—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	圖像多有限公司 (林詩靈)	出資額 USD900	100.00%
	總經理	—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富爾特科技(股)有限公司 (賴如鎧)	出資額 USD1,200	100.00%
	總經理	—		

4.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 餘(元)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100,000	120,016	10,904	109,112	23,706	-1,009	2,070	0.21
圖像多有限公司	27,251	27,690	0	27,690	0	0	3,549	不適用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32,516	34,742	7,087	27,655	9,565	672	3,549	不適用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36,335	17,600	431	17,170	13,199	-14,392	-14,388	不適用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102頁。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辦理。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劉克宜

會計師：張書成

張書成



證期局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51636號
(86)台財證(六)第74537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富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資產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	99年12月31日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XX	流動資產				21XX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473,529	13.07	\$712,331	流動負債			\$6,711	0.19
1310	公平價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五	235,059	6.49	203,613	應付票據			30,406	0.8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六	774,730	21.38	1,387,337	應付所得稅	二、十八		11,172	0.3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七	988	0.03	1,425	應付費用			49,869	1.38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03及\$59)	二、八	238,830	6.59	149,602	其他應付款項			70,664	1.93
1160	其他應收款		3,504	0.10	2,329	預收款項			511	0.01
120X	存貨	二、九	71,804	1.98	69,7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十八		11,899	0.33
1250	預付費用		2,778	0.08	2,01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377	0.67
1260	預付款項		29,128	0.80	10,225	小計			135,087	3.7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22	負債合計			148,453	3.01
1291	受限制資產	二、十八	33,109	0.90	38,249				148,453	3.0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二十一	14	-	4					
11XX	小計		1,883,453	51.42	2,476,908	50.16				
14XX	基金及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1,452,098	40.07	2,149,078	43.5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67,227	1.86	53,629					
1420	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十二	104,459	2.88	115,980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2,000	0.05	8,853					
14XX	小計		1,625,784	44.86	2,327,540	47.13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三								
15X1	成本：									
1501	土地		56,601	1.56	56,601					
1521	房屋及建築		53,792	1.48	53,792					
1561	辦公設備		16,427	0.45	29,975					
15X1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26,820	3.49	140,368					
15X9	減：累計折舊		(18,738)	(0.51)	(32,30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08,082	2.98	108,063					
17XX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4,094	0.11	10,58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8,331	0.23	-					
17XX	小計		12,425	0.34	10,585	0.21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66	-	2,240	0.05				
1830	遞延費用		333	0.01	20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十八	998	0.03	-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二十一	12,919	0.36	12,614	0.26				
18XX	小計		14,316	0.40	15,060	0.31				
1AXX	資產總計		\$3,624,060	100.00	\$4,938,106	100.00			\$3,624,060	100.00
									\$4,938,106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編註

董事長：賴如雄

經理人：賴如雄

會計主管：何慶幸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年度	%	99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二	\$1,006,063	101.90	\$947,420	102.08
4170	銷貨退回		(23,201)	(2.35)	(25,606)	(2.76)
4190	銷貨折讓		(10)	-	(20)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4,449	0.45	6,310	0.68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87,301	100.00	928,104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二、九	(692,401)	(70.13)	(640,634)	(69.0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92,401)	(70.13)	(640,634)	(69.03)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294,900	29.87	287,470	30.9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79,563)	(18.19)	(185,000)	(19.9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1,195)	(6.20)	(75,467)	(8.13)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54,142	5.48	27,003	2.9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519	0.46	2,445	0.26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619	0.16	-	-
7122	其他投資收益		123,529	12.51	108,498	11.69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8,870	9.00	292,772	31.55
7160	兌換利益		57	0.01	120	0.01
7210	租金收入		326	0.03	566	0.06
7480	什項收入		2,880	0.30	2,029	0.2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21,800	22.47	406,430	43.79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	-	(5)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1,593)	(0.17)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十二	(12,767)	(1.29)	(2,590)	(0.28)
7560	兌換損失		(68)	(0.01)	(150)	(0.02)
7630	減損損失	十一	(13,376)	(1.35)	-	-
7880	什項支出		(4,719)	(0.48)	(187)	(0.0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0,932)	(3.13)	(4,525)	(0.49)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45,010	24.82	428,908	46.21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八	(13,370)	(1.36)	(30,891)	(3.33)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31,640	23.46	398,017	42.88
9600	稅後純益(損)		\$231,640	23.46	\$398,017	42.88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2.12	\$2.00	\$3.71	\$3.44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2.12	\$2.00	\$3.71	\$3.44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10	\$1.98	\$3.69	\$3.42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2.10	\$1.98	\$3.69	\$3.4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鑑



經理人：賴如鑑



會計主管：何慶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富爾特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摘要	權益調整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954,846	\$551,641	\$214,448	\$249,852	\$2,317,283	\$4,288,509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十六)	-	-	24,857	(24,857)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4,389)	-	(224,389)
現金股利	-	-	-	-	-	-
資本公積轉列股本	95,485	(95,485)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330,790	330,790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202	-	-	-	202
被投資公司未認列退休金之淨損失	-	-	-	-	(470)	(47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3,006)	(3,006)
99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398,017	-	398,017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50,331	\$456,358	\$239,305	\$398,623	\$2,648,073	\$4,789,653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十六)	-	-	39,802	(39,802)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357,112)	-	(357,112)
現金股利	-	-	-	-	-	-
資本公積轉列股本	105,033	(105,033)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1,177,298)	(1,177,298)
被投資公司未認列退休金之淨損失	-	-	-	-	(155)	(15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245	2,245
100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231,640	-	231,640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155,364	\$351,325	\$279,107	\$233,349	\$1,470,775	\$3,488,97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賴如鏞



經理人: 賴如鏞



會計主管: 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231,640	\$398,01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922	3,774
攤銷費用	6,055	2,918
遞延資產轉其他營業成本	4,813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88,870)	(292,77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619)	1,593
無形資產轉其他損失	1,825	-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	(125)
存貨報廢損失	10	-
存貨跌價損失	3	-
減損損失	13,376	-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13,647	5,47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57	1,62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9,228)	4,83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74)	67
存貨(增加)減少	(2,060)	(2,838)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765)	1,071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8,902)	(32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	6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998)	-
預付退休金增加(減少)	(307)	(17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676)	6,63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5	1,698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3,620)	22,25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0,795)	16,83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26)	83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323	1,24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623	4,9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470	177,6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5,141	(9,00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9,476)	(174,94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4,965)	(6,36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0,809	376,98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價款	(2,035)	(26,890)
購入固定資產	(4,941)	(7,540)
購入無形資產	(17,575)	(11,49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174	6,184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29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841	146,92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96)
發放現金股利	(357,113)	(224,38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7,113)	(224,4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8,802)	100,0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2,331	612,2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3,529	\$712,33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2	\$5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2	\$5
本期支付所得稅	\$27,930	\$8,590

董事長：賴如鏞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
經理人：賴如鏞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一)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1年4月13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2.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3.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 4.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 5.F401010國際貿易業。
- 6.F601010智慧財產權業。
- 7.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8.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 9.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0.I401010一般廣告服務業。
- 11.G902011第二類電信事業。
- 12.I501010產品設計業。
- 13.IE01010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 14.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
- 15.F399040無店面零售業。
- 16.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約為71人及7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和假設，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即將到期(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依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並將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放款及應收帳款等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五) 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本公司100年1月1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本公司100年1月1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六)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

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控制能力者，則按期末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之比例銷除；但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時，則按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遞延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八)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置(建)固定資產在其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為有關資產之成本。

閒置未使用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其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損益，則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及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35~50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5年。

(九) 無形資產

本公司因併購所產生之商譽不予攤銷，且續後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經濟事實或環境變動，而導致商譽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此項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成本及權利金等支出，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續後，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按其預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

(十)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攤銷年限按五年平均攤銷。

(十一) 退休金

1.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及其他退休基金專戶。

本公司以每年12月31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97年1月1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依章程規定估盈餘之固定比例，估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可能發放之金額，並認列為費用。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費用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十三) 資產減損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資產(商譽除外)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商譽除外)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四)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若非以功能性貨幣表達，則先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列入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累積換算調整數」。

(十五)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其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長短劃分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高、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予估算基本稅額。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七)收入及費用認列方式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辦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100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辦理，並於民國10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100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零用金／週轉金	\$55	\$55
銀行存款	473,474	712,276
合 計	\$473,529	\$712,331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235,033	\$205,20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26	(1,593)
合 計	\$235,059	\$203,613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之附表。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	\$263,036	\$295,3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511,694	992,011
合 計	\$774,730	\$1,287,337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之附表。

七、應收票據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968	\$1,425

八、應收帳款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40,687	\$152,922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1,794)	(3,261)
備抵呆帳	(63)	(59)
合 計	\$238,830	\$149,602

九、存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70,577	\$67,098
備抵銷貨退回之存貨成本	1,230	2,659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	-
合 計	\$71,804	\$69,757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100年 度	99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690,958	\$640,759
備抵銷貨退回之存貨成本	1,429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	(125)
存貨盤損	1	-
存貨報廢損失	10	-
合 計	<u>\$692,401</u>	<u>\$640,634</u>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股票	\$493,017	\$493,0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959,081	1,656,061
合 計	<u>\$1,452,098</u>	<u>\$2,149,078</u>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附表。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利達數位影音科技(股)公司	\$20,160	4.00	\$20,160	4.00
Chinatunes Investments LTD.	-	5.79	-	5.79
Asia C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Ltd	32,102	10.00	32,102	10.00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18.89	1,367	18.89
球來就打有限公司	4,965	26.27	-	-
華仕德科技(股)公司	10,000	1.67	-	-
Exigent Holdings Inc.	-	10.88	-	-
合 計	<u>\$67,227</u>		<u>\$53,629</u>	

- (一)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二)被投資公司華仕德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00年11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投資認購400仟股，計10,000仟元，持股比例為1.67%。
- (三)被投資公司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因其投資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於民國100年度認列相關減損損失約1,366仟元。
- (四)本公司於民國99年投資Exigent Holding Inc.美金300仟元，折合新台幣約8,853仟元，持股比例為10.88%。惟因其投資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於民國100年度認列相關減損損失約8,853仟元。
- (五)本公司於民國99年度喪失對被投資公司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之影響力，故按其帳面價值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項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 (六)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之附表。

十二、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富爾特數位影像	\$87,289	80.00	\$85,185	80.00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17,170	100.00	30,795	100.00
合計	\$104,459		\$115,980	

2.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益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 度	99年 度
富爾特數位影像	\$1,656	\$1,638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14,388)	(4,501)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273
球來就打有限公司	(35)	-
合 計	<u>\$ (12,767)</u>	<u>\$ (2,590)</u>

3.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參加Spire Technology Limited現金增資並於民國99年11月增資美金600仟元，折合新台幣分別約為18,037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為100%。

4.本公司因未參與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民國99年9月增資案，致對其持股比例由29.82%降為18.89%，同時放棄該公司董事席次。由於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依其喪失影響力時之帳面價值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項下。

5.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已另行編製民國100年及99年度母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6.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之附表。

(二)預付長期投資款

1.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投資優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2,000仟元，惟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被投資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項下。

2.民國99年12月評估投資Exigent Holdings Inc.美金300仟元，折合新台幣約8,853仟元，惟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被投資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項下。

十三、固定資產-累積折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2,445	\$11,337
累計折舊-辦公設備	6,293	20,968
合 計	\$18,738	\$32,305

十四、股本

(一)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155,364仟元，分為115,536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二)本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10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105,033仟元，發行新股10,503仟股，並訂民國100年7月18日為增資基準日，是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100年8月1日完成變更登記。

(三)本公司於民國99年6月1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95,485仟元，發行新股9,548仟股，並訂民國99年7月25日為增資基準日，是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99年7月30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29,343	\$334,376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02	202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121,780	121,780
合 計	\$351,325	\$456,358

十六、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二)特別盈餘公積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字第一〇〇一一六號函規定，應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1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始得就迴轉部份分配盈餘。

(三)盈餘分配

1.本公司章程第21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提繳所得稅。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4)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全部或一部分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依下列比率及順序分配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B.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C.其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 2.民國100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章程規定之分配比例辦理。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決議年度調整入帳。若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則按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可發放之員工紅利股數。
- 3.依據企業併購法第30條第4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者，其未分配盈餘於轉換後，雖列為他公司之資本公積，但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241條第1項之限制」。另依據經濟部民國94年12月15日經商字第09402428670號釋示貸記資本公積之股份轉換前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本公司民國93年因合併瀚元而進行股份轉換所取得其股份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計26,096仟元，並於民國94年度以此資本公積計25,307仟元視同盈餘分配作為股東現金紅利發放。
- 4.(1)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本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3)本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實際分配情形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①員工現金紅利	\$35,882	\$22,439
②員工股票紅利		
仟股數	-	-
金額	\$-	\$-
佔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	-
③董監事酬勞	\$10,765	\$6,732

十七、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 度			99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3,620	\$84,111	\$-	\$103,349	\$103,349
勞健保費用	-	4,311	4,311	-	4,319	4,319
退休金費用	-	3,278	3,278	-	3,531	3,531
其他用人費用	-	506	506	-	474	474
折舊費用	-	4,922	4,922	-	3,774	3,774
攤銷費用	-	6,055	6,055	-	2,918	2,918

十八、所得稅費用(利益)

(一)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100年 度	99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14,173	\$30,78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40)	36
稅率變動影響數	-	10
以往年度所得費用(高)低	27	6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10	-
合 計	<u>\$13,370</u>	<u>\$30,891</u>

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分別於民國98年5月及99年6月修正，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由25%調降為20%及由20%調降為17%。本公司業已依各次修正後之所得稅稅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差異數列為所得稅費用(利益)項下。

(二)1.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之情形: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284	\$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245	\$253

2.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57	\$257
備抵銷貨退回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95	\$1,234
其他暫時性差異	\$4,204	\$(1,363)

3.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明細: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7	\$25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84)	(23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37)	22

4.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明細: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98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998	\$-

5.繼續營業單位民國100年及99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0年 度	99年 度
繼續營業單位之應付所得稅	\$14,173	\$30,784
其他可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40)	36
稅率變動影響數	-	10
以往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27	6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110	-
合 計	<u>\$13,370</u>	<u>\$30,891</u>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6,531	\$39,919
	100年 度(預計)%	99年 度(實際)%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1.87	16.24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尚未有實際稅額扣抵比率，故揭露預計數；民國99年度盈餘業於民國100年度分配，故為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

(四)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233,349	398,623
合 計	<u>\$233,349</u>	<u>\$398,623</u>

(五)營所稅核定年度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8年度。

十九、每股盈餘

	100年 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45,010	\$231,640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245,010	231,640	115,536	2.12	2.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25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45,010	\$231,640	116,789	\$2.10	\$1.98

	99年 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428,908	\$398,017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428,908	398,017	115,536	3.71	3.4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76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428,908	\$398,017	116,305	\$3.69	\$3.42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100年 度	99年 度
期初股數	105,033	95,485
99年資本公積轉增資	-	9,548
100年資本公積轉增資	10,503	10,503
合 計	115,536	115,536

員工分紅若有可能發放股票者，於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作為完全稀釋每股盈餘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如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經股東會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認列之被投資公司(註)
其他	請參閱附註廿六

註：本公司於民國99年10月喪失對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對其交易僅揭露至民國99年10月31日。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00年 度		99年 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	\$2,176	0.33

2. 應付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409	1.34	\$1,461	4.80

3.其他

	性 質	100年 度	99年 度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租金收入	\$-	\$262
	其他收入	43	118
	雜項購置	16	-
合 計		\$59	\$380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製-權利金	\$13,146	\$10,462

	性 質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成本	\$-	\$5,024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7

4.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民國100年及99年度分配予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分別為19,307仟元及22,413仟元。民國100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擬於民國101年度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金額尚待民國101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民國99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民國100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中配與董監事之酬勞及管理階層之分紅，其他相關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廿一、質押之資產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流動	\$33,109	\$38,249
定期存款—非流動	10,000	10,000
合 計	\$43,109	\$48,249

(一)質押定期存款主係提供作為進貨履約等之擔保。

(二)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廿二、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

廿三、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四、重大期後事項:無

廿五、其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0年及9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657仟元及2,748仟元。
- 2.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薪資總額計算。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2%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民國100年及9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21仟元及783仟元；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提存金融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5,964仟元及14,887仟元。
- 3.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之規定，揭露精算專家評估報告中有關員工退休金資訊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

	100年 度	99年 度
服務成本	\$-	\$-
利息成本	537	568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	-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361	46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05)	(282)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攤銷數	35	35
縮減損(益)	-	-
合 計	\$628	\$783

(2)提撥狀況調節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3,563)	(13,630)
累積給付義務	(13,563)	(13,63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514)	(10,223)
預計給付義務	(23,077)	(23,853)
退休基金公平價值	16,102	14,983
提撥狀況	(6,975)	(8,87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	1,116	1,152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8,782	10,33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2,923	\$2,617
既得給付	\$-	\$-

(3)精算假設

	100年 度	99年 度
折 現 率	2.00%	2.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長期報酬率	2.00%	2.00%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 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 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5,059	\$235,059	\$-	\$203,613	\$203,61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774,730	774,730	-	1,287,337	1,287,33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452,098	1,452,098	-	2,149,078	2,149,078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67,227	-	-	53,629	-	-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2.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① 匯率市場：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台幣為計價單位，故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市場風險。
- ② 資產市場：本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會受資產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資產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① 應收債權：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良好之公司，且本公司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② 資產交易：本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雖有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惟因前者具公開活絡之市場，而後者，本公司均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且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 ① 應收債權：本公司應收款項之主要債務人信用良好，收款情形並無異常，經評估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② 金融資產：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標的均具有活絡交易之資產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處理或贖回，因此發生流動性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至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流動性風險較高，惟因持股比例不高且非屬重大性投資，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③ 資金調度：本公司之營業狀況良好，營運資金充足，在貨幣市場及銀行間之債信也極佳，故沒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資金調度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本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三)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資訊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0.279	\$1,149	29.15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元	567	30.279	1,056	29.15

(四)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若干科目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100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1.子公司富爾特數位影像於民國95年6月6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報投資圖像多有限公司，間接於大陸地區投資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 2.子公司富爾特數位影像對大陸投資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廿七、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已編製民國10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商品目前主係內銷，並無重大銷售國外客戶之交易。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及99年度收入占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00年 度		99年 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比例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比例
SDJ001	\$353,040	35.76	\$293,133	31.58
SCW010	117,575	11.91	93,452	10.07
合 計	\$470,615	47.67	\$386,585	41.65

廿八、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於101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富爾特	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80	\$30,310	-	\$12.7370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32	9,715	-	10.4223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73	20,044	-	14.6061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安泰ING精選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1	20,103	-	11.8270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7	20,113	-	172.0620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10	30,105	-	13.0311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復華新興市場短期收益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996	19,601	-	9.8200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保誠成買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292	30,044	-	13.1080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保債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73	25,012	-	12.0651	無
富爾特	受益憑證	兆豐德新紀元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51	30,012	-	11.3195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199	774,730	1.40%	34.90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07	1,452,098	2.63%	34.90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利達數位影音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	20,160	4.00%	11.78 (註一)	無
富爾特	特股	ChinaTunes Investment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	-	5.79%	(10.88) (註二)	無
富爾特	特股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32,102	10.00%	29.34 (註一)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	-	18.89%	6.99 (註一)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球來就打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965	26.27%	同帳面價值 (註三)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華仕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10,000	1.67%	14.24 (註一)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Exigent Holding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0.88%	1.22 (註一)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富蘭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	87,289	80.00%	10.91 (註三)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170	100.00%	同帳面價值 (註三)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註一：係100.12.31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

註二：係99.12.31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

註三：係100.12.31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出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富爾特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2,866	\$1,287,337 (註1)	1,833	-	2,500	\$120,809	\$32,289	\$88,520	22,199	\$774,730 (註1)			

註1：期初金額及期末金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附表三 轉投資事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富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淨值(元)	
特位 富數	特股	票統一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	\$141	-	\$44.25	無
特位 富數	特股	票中鋼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	151	-	28.80	無
特位 富數	特股	票鴻海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	182	-	82.90	無
特位 富數	特股	票宏碁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	35	-	35.10	無
特位 富數	特股	票裕民航運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	224	-	44.85	無
特位 富數	特股	票緯創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	40	-	38.35	無
特位 富數	特股	票圖傳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7,690	100.00%	同帳面金額(註一)	無
特位 富數	特股	票上海雷昱特圖傳技術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7,655	100.00%	同帳面金額(註一)	無

註一：係100.12.31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雷爾特	雷爾特數位影像	新北市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80,000	\$80,000	8,000	80.00	\$87,289	\$87,289	\$2,070	\$1,656	\$-	\$880	子公司
雷爾特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薩摩亞	網路軟體資訊服務業	37,796	37,796	-	100.00	17,170	17,170	(14,388)	(14,388)	-	-	子公司
雷爾特數位 影像	圖像多有限公司	薩摩亞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29,530	29,530	-	100.00	27,690	27,690	3,549	3,549	-	-	子公司
圖像多	上海雷呈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上海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29,530	29,530	-	100.00	27,655	27,655	3,549	3,549	-	-	子公司

單位：仟元/仟股

附表五 子公司赴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積 存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積 存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二)	本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上海富昱特圖像 技術有限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 製作	\$29,530	(二)	\$-	\$29,530	\$-	\$-	\$29,530	80.00%	\$2,839 (2)	\$22,124	\$-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三)
\$29,530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以美金\$900,000投資	\$80,00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自行結算

註三：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規定之限額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 此 聲 明

公司名稱：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請蓋公司印鑑)

董事長：賴 如 鎧



(請蓋董事長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之相關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辦理。

此 致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會計師：張書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富爾特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資產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	99年12月31日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AX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225,046	14.35	\$760,161	15.47	2120	0.18	\$8,747
1310	公平價值的變動	二、五	235,883	6.44	204,913	4.12	2140	0.88	32,268
1320	金融資產-流動	二、六	774,730	21.16	1,287,337	25.89	2170	0.31	11,240
1120	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七	1,298	0.04	1,539	0.03	2210	1.87	24,79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八	240,927	6.86	150,397	3.02	2260	0.05	57,437
	帳齡30天及(\$500)					2288	0.42	1,222	
1160	其他應收款	二、九	3,751	0.10	2,841	0.05	21XX	0.68	6,353
120A	存貨		72,242	1.97	70,000	1.42		4.09	140,770
1250	預付費用		5,534	0.15	4,247	0.09			159,669
1260	預付款項		30,296	0.83	11,613	0.23			
1281	遞延所得稅		19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十八	132	-	314	0.01	28XX	0.04	1,490
1298	受限制資產-其他	二、十一	33,109	0.91	36,249	0.75	2810	-	17
11XX	小計		1,922,631	52.51	2,540,944	51.10	28XX	0.04	1,597
14AX	基金及投資	二、十	1,452,088	39.65	2,149,078	43.22	28XX	4.13	151,277
1480	以成本法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67,227	1.84	53,620	1.08			90
1420	投資	二、十二	2,000	0.05	8,853	0.18	33XX	0.04	1,649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二、十三	1,521,323	41.54	2,211,590	44.48	31XX	0.04	1,739
15AX	固定資產								161,408
15X1	成本：								
1501	土地		83,805	2.29	83,805	1.69	32XX	31.55	1,155,364
1521	房屋及建築		93,648	2.56	92,034	1.85	3210	6.25	229,343
1541	電腦設備		15	-	15	-	3270	0.01	202
1561	辦公設備		28,747	0.78	42,028	0.85	33XX	3.83	121,780
15A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206,216	5.63	217,880	4.39	3310	7.02	279,107
15X9	減：累計折舊		(34,287)	(0.93)	(45,206)	(0.92)	3350	6.37	239,30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71,949	4.70	172,674	3.47		8.02	398,623
17AX	無形資產	二							
1740	著作權		9,285	0.25	10,280	0.21	34XX	40.16	2,648,073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4,184	0.11	10,631	0.21	3420	0.01	(1,80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411	0.01	519	0.01	3430	(0.04)	(1,237)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6,238	0.45	9,280	0.19			
17XX	小計		30,128	0.82	30,710	0.62			
18A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20	-	2,295	0.05	3810	95.37	4,789,653
1830	遞延費用		333	0.01	204	-	38XX	0.60	21,296
1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十八	2,366	0.06	1,368	0.03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12,920	0.36	12,600	0.25			
18XX	小計		15,739	0.43	16,469	0.33			
19AX	資產總計		\$3,682,072	100.00	\$4,972,357	100.00	2-3XXX	100.00	\$3,682,072
									100.00
									\$4,972,35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鐘

經理人：賴如鐘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 年 度	%	99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二	\$1,039,318	101.84	\$980,585	102.01
4170	銷貨退回		(23,201)	(2.27)	(25,606)	(2.66)
4190	銷貨折讓		(10)	-	(20)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4,449	0.43	6,311	0.65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20,556	100.00	961,27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二、九	(710,327)	(69.60)	(645,443)	(67.1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10,327)	(69.60)	(645,443)	(67.14)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310,229	30.40	315,827	32.8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79,614)	(17.60)	(189,503)	(19.7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1,255)	(8.94)	(103,912)	(10.82)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39,360	3.86	22,412	2.3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841	0.47	2,769	0.29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394	0.14	-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	273	0.03
7122	其他投資收益		123,577	12.11	108,574	11.29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8,870	8.71	293,026	30.48
7160	兌換利益		137	0.01	402	0.04
7210	租金收入		326	0.03	304	0.03
7480	什項收入		6,556	0.65	4,791	0.5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25,701	22.12	410,139	42.6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	-	(5)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1,838)	(0.19)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十二	(35)	-	-	-
7560	兌換損失		(16)	-	(548)	(0.06)
7630	減損損失	二、十一	(13,376)	(1.31)	-	-
7880	什項支出		(4,719)	(0.48)	(189)	(0.0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8,148)	(1.79)	(2,580)	(0.27)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46,913	24.19	429,971	44.73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八	(14,859)	(1.45)	(31,544)	(3.28)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32,054	22.74	398,427	41.45
9600xx	合併總損益		\$232,054	22.74	\$398,427	41.45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231,640	22.70	\$398,017	41.41
9602	少數股權		414	0.04	410	0.04
	合 計		\$232,054	22.74	\$398,427	41.45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十九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2.12	\$2.00	\$3.71	\$3.44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2.10	\$1.98	\$3.69	\$3.4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鎰



經理人：賴如鎰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利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少數股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少數股權	合計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854,846	\$551,641	\$214,448	\$249,852	\$2,317,283	\$1,206	\$(767)	\$21,995	\$4,310,504	\$1,155,364	\$351,325	\$279,107	\$233,349	\$1,470,775	\$445	\$(1,392)	\$21,822	\$3,510,795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十六)	-	-	24,857	(24,857)	-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4,389)	-	-	-	-	-	-	-	-	-	-	-	-	-	(224,389)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列股本	95,485	(95,485)	-	-	330,790	-	-	-	330,790	-	-	-	-	-	-	-	-	330,7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	-	-	-	-	-	202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202	-	-	-	-	-	-	-	-	-	-	-	-	-	-	-	(3,00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006)	-	-	-	-	-	-	-	-	-	-	-	(47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470)	-	-	-	-	-	-	-	-	-	-	398,017
99 年度合併淨利	-	-	-	398,017	-	-	-	-	-	-	-	398,017	-	-	-	-	(699)	398,017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	-	-	-	-	-	-	526	(699)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50,331	\$456,358	\$239,305	\$398,623	\$2,648,073	\$(1,800)	\$(1,237)	\$21,296	\$4,810,949	\$1,155,364	\$351,325	\$279,107	\$233,349	\$1,470,775	\$445	\$(1,392)	\$21,822	\$3,510,795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十六)	-	-	39,802	(39,802)	-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357,112)	-	-	-	-	-	-	-	-	-	-	-	-	-	(357,112)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列股本	105,033	(105,033)	-	-	(1,177,298)	-	-	-	(1,177,298)	-	-	-	-	-	-	-	-	(1,177,2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	-	-	-	-	-	(155)
被投資公司未認列退休金之淨損失	-	-	-	-	-	-	(155)	-	-	-	-	-	-	-	-	-	-	2,2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	2,245	-	-	-	-	-	2,245
100 年度合併淨利	-	-	-	231,640	-	-	-	-	231,640	-	-	231,640	-	-	-	-	-	231,640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	-	-	-	-	-	-	526	526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155,364	\$351,325	\$279,107	\$233,349	\$1,470,775	\$445	\$(1,392)	\$21,822	\$3,510,795	\$1,155,364	\$351,325	\$279,107	\$233,349	\$1,470,775	\$445	\$(1,392)	\$21,822	\$3,510,79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致



經理人：賴如致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232,054	\$398,427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轉收入	-	(96)
折舊費用	7,271	6,221
攤銷費用	10,256	11,740
遞延資產轉其他營業成本	19,138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88,870)	(293,02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394)	1,838
無形資產轉其他損失	1,825	-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671)	(125)
存貨報廢損失	354	176
存貨跌價損失	3	-
減損損失	13,376	-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35	(273)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42	1,60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9,930)	4,88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09)	804
存貨(增加)減少	(1,328)	(2,463)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287)	6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8,683)	(88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1	5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998)	43
預付退休金增加(減少)	(307)	(17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690)	(1,08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48)	984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3,551)	22,25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0,107)	16,65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87	1,06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9,014	1,08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496	4,98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53)	1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0,406	175,4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5,141	(9,00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9,476)	(133,633)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4,965)	(6,36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0,809	376,98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價款	(2,190)	(8,853)
購入固定資產	(5,158)	(44,356)
購入無形資產	(33,805)	(28,00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174	6,184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291)	-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13)	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226	152,98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96)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72)	89
發放現金股利	(357,113)	(224,389)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112	(1,10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7,073)	(225,505)
匯率影響數	926	(2,1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3,515)	100,8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9,161	668,3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5,646	\$769,16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2	\$5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2	\$5
本期支付所得稅	\$29,112	\$9,468

董事長: 賴如鏗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賴如鏗



會計主管: 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一)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1年4月13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2.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3.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 4.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 5.F401010國際貿易業。
- 6.F601010智慧財產權業。
- 7.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8.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 9.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0.I401010一般廣告服務業。
- 11.G902011第二類電信事業。
- 12.I501010產品設計業。
- 13.IE01010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 14.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
- 15.F399040無店面零售業。
- 16.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富爾特數位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2年1月1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業務為銷售專業設計圖庫、各式專業影像等多媒體數位業務。

(三)Spire Technology Limited主要經營業務為：網路軟體資訊服務。

(四)圖像多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五)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六)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約為89人及10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將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及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之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合併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爾特數位影像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80	80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ireTechnology Limited	網路軟體資訊服務	100	100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圖像多有限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100	100
圖像多有限公司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100	100

3.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及少數股權損益項下。

(二)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和假設，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即將到期(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依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並將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放款及應收帳款等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六) 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本公司及子公司100年1月1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100年1月1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七)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

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控制能力者，則按期末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之比例銷除；但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時，則按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遞延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置(建)固定資產在其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為有關資產之成本。

閒置未使用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其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損益，則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及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35~50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5年。

(十) 無形資產

因併購所產生之商譽不予攤銷，且續後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經濟事實或環境變動，而導致商譽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此項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成本等支出，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續後，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按其預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期間以直線攤銷。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

(十一)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攤銷年限按五年平均攤銷。

(十二)退休金

1.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及其他退休基金專戶。

以每年12月31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依章程規定佔盈餘之固定比例，估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可能發放之金額，並認列為費用。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費用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十四)資產減損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資產(商譽除外)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商譽除外)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五)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若非以功能性貨幣表達，則先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列入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累積換算調整數」。

(十六)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長短劃分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高、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予估算基本稅額。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八)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式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列入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辦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0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辦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0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14	\$18
零用金／週轉金	59	58
銀行存款	525,573	769,085
合 計	\$525,646	\$769,161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1,043	\$1,04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235,033	205,20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243)	(1,636)
合 計	\$235,833	\$204,613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之附表。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	\$263,036	\$295,3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511,694	992,011
合 計	\$774,730	\$1,287,337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之附表。

七、應收票據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1,298	\$1,539

八、應收帳款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44,050	\$155,256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2,811)	(4,359)
備抵呆帳	(912)	(500)
合 計	\$240,327	\$150,397

九、存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72,418	\$70,015
備抵銷售退回之存貨成本	1,378	2,80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54)	(2,222)
合 計	\$72,242	\$70,600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100年 度	99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709,211	\$645,392
備抵銷售退回之存貨成本	1,429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668)	(125)
存貨盤損	1	-
存貨報廢損失	354	176
合 計	\$710,327	\$645,443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股票	\$493,017	\$493,0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959,081	1,656,061
合 計	\$1,452,098	\$2,149,078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附表。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利達數位影音科技(股)公司	\$20,160	4.00	\$20,160	4.00
Chinatunes Investments LTD.	-	5.79	-	5.79
Asia C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Ltd	32,102	10.00	32,102	10.00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18.89	1,367	18.89
球來就打有限公司	4,965	26.27	-	-
華仕德科技(股)公司	10,000	1.67	-	-
Exigent Holdings Inc.	-	10.88	-	-
合 計	\$67,227		\$53,629	

(一)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二)被投資公司華仕德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00年11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投資認購400仟股，計10,000仟元，持股比例為1.67%。

(三)被投資公司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因其投資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於民國100年度認列相關減損損失約1,366仟元。

(四)本公司於民國99年投資Exigent Holding Inc.美金300仟元，折合新台幣約8,853仟元，持股比例為10.88%。惟因其投資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於民國100年度認列相關減損損失約8,853仟元。

(五)本公司於民國99年度喪失對被投資公司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之影響力，故按其帳面價值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項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六)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之附表。

十二、投資

(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	\$-	-

2.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益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273
球來就打有限公司	(35)	-
合計	<u>\$(35)</u>	<u>\$273</u>

3.本公司因未參與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民國99年9月增資案，致對其持股比例由29.82%降為18.89%，同時放棄該公司董事席次。由於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依其喪失影響力時之帳面價值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項下。

(二)預付長期投資款

1.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投資優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2,000仟元，惟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被投資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項下。

2.民國99年12月評估投資Exigent Holdings Inc.美金300仟元，折合新台幣約8,853仟元，惟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被投資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項下。

十三、固定資產—累積折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7,135	\$14,387
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12	10
累計折舊—辦公設備	17,120	30,809
合 計	\$34,267	\$45,206

十四、股本

(一)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155,364仟元，分為115,536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二)本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10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105,033仟元，發行新股10,503仟股，並訂民國100年7月18日為增資基準日，是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100年8月1日完成變更登記。

(三)本公司於民國99年6月1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95,485仟元，發行新股9,548仟股，並訂民國99年7月25日為增資基準日，是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99年7月30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29,343	\$334,376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02	202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121,780	121,780
合 計	\$351,325	\$456,358

十六、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二)特別盈餘公積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字第一〇〇一一六號函規定，應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1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始得就迴轉部份分配盈餘。

(三)盈餘分配

1.本公司章程第21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提繳所得稅。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4)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全部或一部分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依下列比率及順序分配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B.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C.其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 2.民國100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章程規定之分配比例辦理。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決議年度調整入帳。若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則按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可發放之員工紅利股數。
- 3.依據企業併購法第30條第4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者，其未分配盈餘於轉換後，雖列為他公司之資本公積，但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241條第1項之限制」。另依據經濟部民國94年12月15日經商字第09402428670號釋示貸記資本公積之股份轉換前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本公司民國93年因合併瀚元而進行股份轉換所取得其股份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計26,096仟元，並於民國94年度以此資本公積計25,307仟元視同盈餘分配作為股東現金紅利發放。
- 4.(1)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本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3)本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實際分配情形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①員工現金紅利	\$35,882	\$22,439
②員工股票紅利		
仟股數	-	-
金額	\$-	\$-
佔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	-
③董監事酬勞	\$10,765	\$6,732

十七、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 度			99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512	\$98,310	\$100,822	\$2,608	\$117,056	\$119,664
勞健保費用	-	5,415	5,415	-	5,429	5,429
退休金費用	-	3,655	3,655	-	4,358	4,358
其他用人費用	-	600	600	-	556	556
折舊費用	-	7,271	7,271	-	6,221	6,221
攤銷費用	-	10,256	10,256	-	11,740	11,740

十八、所得稅費用(利益)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100年 度	99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14,594	\$31,03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16)	(234)
以往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505	6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112	3
稅率變動影響數	-	255
國外扣繳稅額	464	426
合 計	\$14,859	\$31,544

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分別於民國98年5月及99年6月修正，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由25%調降為20%及由20%調降為17%。本公司業已依各次修正後之所得稅稅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差異數列為所得稅費用(利益)項下。

(二)1.民國100年及99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之情形: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622	\$404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120	\$2,086

2.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049	\$8,049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9	\$651
備抵銷貨退回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107	\$3,185
其他暫時性差異	\$2,483	\$(1,989)

3.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一流動明細: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	\$754	\$718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流動	(622)	(404)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抵銷後淨額	\$132	\$314

4.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一非流動明細: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	\$2,366	\$1,368

5.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民國100年及99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0年 度	99年 度
繼續營業單位之應付所得稅	\$14,594	\$31,033
其他可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16)	(234)
以往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505	6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112	3
稅率變動影響數	-	255
國外扣繳稅額	464	426
合 計	<u>\$14,859</u>	<u>\$31,544</u>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本公司	\$16,531	\$39,919
(2)子公司—富爾特數位影像	5	12
	100年 度(預計)%	99年 度(實際)%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本公司	11.87	16.24
(2)子公司—富爾特數位影像	0.23	0.44

(四)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87年度以後	233,349	398,623
合 計	<u>\$233,349</u>	<u>\$398,623</u>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8年度。

十九、合併每股盈餘

	100年 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45,010	\$231,640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245,010	231,640	115,536	\$2.12	\$2.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25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45,010	\$231,640	116,789	\$2.10	\$1.98

	99年 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428,908	\$398,017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428,908	398,017	115,536	\$3.71	\$3.4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76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428,908	\$398,017	116,305	\$3.69	\$3.42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100年 度	99年 度
期初股數	105,033	95,485
99年資本公積轉增資	-	9,548
100年資本公積轉增資	10,503	10,503
合 計	115,536	115,536

員工分紅若有可能發放股票者，於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作為完全稀釋每股盈餘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如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經股東會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認列之被投資公司(註)

註：本公司於民國99年10月喪失對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對其交易僅揭露至民國99年10月31日。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00年 度		99年 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	\$2,176	0.32

2. 其他

	性 質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成本	\$-

3.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民國100年及99年度分配予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分別為21,090仟元及24,244仟元。民國100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擬於民國101年度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金額尚待民國101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民國99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民國100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中配與董監事之酬勞及管理階層之分紅，其他相關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廿一、質押之資產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流動	\$33,109	\$38,249
定期存款－非流動	10,000	10,000
合 計	\$43,109	\$48,249

(一)質押定期存款主係提供作為進貨履約等之擔保。

(二)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廿二、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

廿三、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四、重大期後事項:無

廿五、其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0年及9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075仟元及3,343仟元。
- 2.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2%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民國100年及9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80仟元及1,015仟元；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提存金融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8,083仟元及16,782仟元。

3.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之規定，揭露精算專家評估報告中有關員工退休金資訊如下：

(1)淨退休金成本

	100年 度	99年 度
服務成本	\$-	\$-
利息成本	654	681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	-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489	58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45)	(317)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攤銷數	66	65
縮減損(益)	(277)	-
合 計	<u>\$587</u>	<u>\$1,015</u>

(2)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資產負債表列報數額調節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7,184)	(17,182)
累積給付義務	(17,184)	(17,18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101)	(11,891)
預計給付義務	(28,285)	(29,073)
退休基金公平價值	18,239	16,890
提撥狀況	(10,046)	(12,18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	1,527	1,67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2,109	13,54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151)	(2,065)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u>\$1,439</u>	<u>\$971</u>
遞延退休金成本	<u>\$410</u>	<u>\$519</u>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u>\$1,392</u>	<u>\$1,237</u>
既得給付	<u>\$-</u>	<u>\$-</u>

(3)精算假設

	100年 度	99年 度
折 現 率	2.00%	2.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3.00%	2.00%~3.00%
長期報酬率	2.00%	2.00%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法	評價方法估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法	評價方法估
		定之金額	計之金額		定之金額	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5,833	\$235,833	\$-	\$204,613	\$204,61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4,730	774,730	-	1,287,337	1,287,33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2,098	1,452,098	-	2,149,078	2,149,078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227	-	-	53,629	-	-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1.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2.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①匯率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元等外幣為計價單位，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其部位及收付期間大約相當，故可大致相互抵銷。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市場風險。

②資產市場：本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會受資產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資產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①應收債權：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良好之公司，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②資產交易：本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雖有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惟因前者具公開活絡之市場，而後者，本公司均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且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①應收債權：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主要債務人信用良好，收款情形並無異常，經評估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②金融資產：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標的均具有活絡交易之資產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處理或贖回，因此發生流動性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至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流動性風險較高，惟因持股比例不高且非屬重大性投資，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③資金調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狀況良好，營運資金充足，在貨幣市場及銀行間之債信也極佳，故沒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資金調度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①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金融商品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 仟元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883	30.279	\$2,230	29.15
日幣	1,692	0.3902	1,430	0.3584
港幣	28	3.897	92	3.749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76	30.279	1,019	29.1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662	30.279	187	29.15
日幣	705	0.3902	1,073	0.3584
港幣	14	3.897	5	3.749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	90	30.279	-	-

(四)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若干科目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100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1.子公司富爾特數位影像於民國95年6月6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報投資圖像多有限公司，間接於大陸地區投資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 2.子公司富爾特數位影像對大陸投資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六。

廿七、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所辨認應報導部門，係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管理階層依其營運結果供營運決策者複核，並據以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營業淨損益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部門損益、資產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100 年度				
	通信服務 事業部	數位娛樂 服務事業部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外部收入	\$868,220	\$112,552	\$39,784	\$-	\$1,020,556
內部部門收入	-	13,199	-	(13,199)	-
部門收入	\$868,220	\$125,751	\$39,784	\$(13,199)	\$1,020,556
部門損益	\$104,869	\$(14,993)	\$129,446	\$12,732	\$232,054
部門資產	\$-	\$-	\$-	\$-	\$-

	99 年度				合 併
	通信服務 事業部	數位娛樂 服務事業部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外部收入	\$806,410	\$117,981	\$36,879	\$-	\$961,270
內部部門收入	-	10,690	-	(10,690)	-
部門收入	\$806,410	\$128,671	\$36,879	\$(10,690)	\$961,270
部門損益	\$89,358	\$22,372	\$283,834	\$2,863	\$398,427
部門資產	\$-	\$-	\$-	\$-	\$-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各部門營業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各部門資產及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兩者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節。

(五)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收入占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估營業收入 比例	金 額	估營業收入 比例
SDJ001	\$353,040	34.59	\$293,133	27.10
SCW010	117,575	11.52	93,452	10.07
合 計	\$470,615	46.11	\$386,585	37.17

廿八、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於101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廿九、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99年2月2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令之規定,於民國10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依據金管會於民國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2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執行情形
1.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處	已完成
2.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財會處	已完成
3.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財會處	已完成
4.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處	已完成
5.完成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處	已完成
6.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	已完成
7.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處/稽核室	持續進行中
8.決定IFRSs會計政策	財會處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處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處	持續進行中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處	持續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處/稽核室	持續進行中

(二)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為IFRSs後，原帳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及時點均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2. 金融資產 - 權益工具

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且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每年予以資產減損評估。惟依照IAS39之規範，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亦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3. 退休金

(1)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 (2)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於採用日立即認列為費用。
- (3)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4)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4. 所得稅

- (1)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長短劃分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本公司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2)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上述各項差異中之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而於轉換時不致產生重大影響金額。

- (三)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2010年IFRSs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100年12月22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解釋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80	\$30,310	-	\$12.7370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32	9,715	-	10.4223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73	20,044	-	14.6061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安泰ING精選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1	20,103	-	11.8270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7	20,113	-	172.0620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10	30,105	-	13.0311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復華新樂市場短期收益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996	19,601	-	9.8200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保誠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292	30,044	-	13.1080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保債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73	25,012	-	12.0651	無
富爾特	特受益憑證	施德新紀元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51	30,012	-	11.3195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199	774,730	1.40%	34.90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07	1,452,098	2.63%	34.90	無
富爾特	特股	鼎利建數位影音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	20,160	4.00%	11.78	(註一)
富爾特	特股	鼎Chinatunes Investment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	-	5.79%	(10.88)	(註二)
富爾特	特股	鼎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32,102	10.00%	29.34	(註一)
富爾特	特股	鼎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	-	18.89%	6.99	(註一)
富爾特	特股	鼎球來就打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965	26.27%	同帳面價值	(註三)
富爾特	特股	鼎華仕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10,000	1.67%	14.24	(註一)
富爾特	特股	鼎Exigent Holding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0.88%	1.22	(註一)
富爾特	特股	鼎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	87,289	80.00%	10.91	(註三)
富爾特	特股	鼎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170	100.00%	同帳面價值	(註三)

註一：係100.12.31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

註二：係99.12.31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

註三：係100.12.31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買		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富爾特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2,866	\$1,287,337 (註1)	1,833	-	2,500	\$120,809	\$32,289	\$88,520	22,199	\$774,730 (註1)	

註1：期初金額及期末金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附表三轉投資事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富數	有價證券種類 股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淨值(元)	
富位 富數	特像 股	統一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	\$141	-	\$44.25	無
富位 富數	特像 股	中網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	151	-	28.80	無
富位 富數	特像 股	鴻海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	182	-	82.90	無
富位 富數	特像 股	宏基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	35	-	35.10	無
富位 富數	特像 股	裕民航運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	224	-	44.85	無
富位 富數	特像 股	緯創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	40	-	38.35	無
富位 富數	特像 股	圓傳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7,690	100.00%	同帳面金額(註一)	無
富位 富數	特像 股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7,655	100.00%	同帳面金額(註一)	無

註一：係100.12.31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雷爾特	雷爾特數位影像	新北市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80,000	\$80,000	8,000	80.00	\$87,289	\$87,289	\$2,070	\$1,656	\$-	\$880	子公司
雷爾特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薩摩亞	網路軟體資訊服務業	37,796	37,796	-	100.00	17,170	17,170	(14,388)	(14,388)	-	-	子公司
雷爾特數位 影像	圖像多有限公司	薩摩亞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29,530	29,530	-	100.00	27,690	27,690	3,549	3,549	-	-	子公司
圖像多	上海雷爾特圖像技術 有限公司	上海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29,530	29,530	-	100.00	27,655	27,655	3,549	3,549	-	-	子公司

附表五 子公司赴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積 存 金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積 存 投 資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 積 存 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富昱特圖像 技術有限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 製作	\$29,530	(二)	\$-	\$29,530	\$-	\$-	\$29,530	80.00%	\$2,839 (2)	\$22,124	\$-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積 存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三)
\$29,530	\$80,00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列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自行結算

註三：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規定之限額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0	富爾特	富爾特數位影像	1	雜項購置	\$1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富爾特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1	製-權利金	13,146	按一般條件辦理	1.29%
0	富爾特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1	應付帳款	4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1	富爾特數位影像	上海富昱特	3	應收帳款	1,78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ULLERTON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賴如鎧

